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China Securities Regulatory Commission

年报 2015 ANNUAL REPORT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China Securities Regulatory Commission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编著

年报 2015 ANNUAL REPORT



中国财经出版传媒集团
中国财政经济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年报.2015 : 汉英对照 /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编. —北京 : 中国财政经济出版社, 2016.8

ISBN 978-7-5095-6793-7

I.①中… II.①中… III.①证券交易-金融监管-中国-2015-年报-汉、英 IV.①F832.51-54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2016) 第133351号

责任编辑 : 胡懿

责任校对 : 徐艳丽

封面及版式设计 : 凸版快捷财经印刷有限公司

中国财政经济出版社 出版

URL: <http://www.cfeph.cn>

Email: cfeph@cfeph.cn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社址 : 北京市海淀区阜成路甲28号 邮政编码 : 100142

北京地大天成印务有限公司印刷 各地新华书店经销

787毫米×1092毫米 16开 13印张 400 000字

2016年8月第1版 2016年8月北京第1次印刷

定价 : 80.00元

ISBN 978-7-5095-6793-7/F·5465

(图书出现印装问题, 本社负责调换)

本社质量投诉电话 : 010 - 88190744

打击盗版举报热线 : 010 - 88190492

目录Contents

主席致辞

中国证监会简介

监管架构	6
管理层	7
组织架构	8
国际顾问委员会	9
经费来源	11
人力资源	11

资本市场发展情况

推进多层次股权市场建设	14
推进交易所债券市场改革发展	20
拓展期货及衍生品市场服务功能	22
促进证券期货经营机构和私募基金健康发展	24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

坚持简政放权，深化行政审批制度改革	28
强化以事中事后为主的日常监管	28
努力防范和化解金融风险	30
完善监管执法协作机制	30
加强自身建设	31

强化市场法治

做好立法修法工作	34
强化稽查执法与清理整顿	34
全面加强案件审理	35
加强资本市场诚信体系建设	37

投资者权益保护

完善投资者保护机制	40
开展投资者教育服务工作	40
推动投资者权益维护工作	40

对外开放

推进交易所市场国际化	44
促进投融资跨境双向流动	44
推动制定自贸区支持政策	45
稳步扩大对港澳台开放	45
深化国际合作与交流	46

附录

附录 1	证券期货市场 2015 年度大事记	50
附录 2	2015 年中国证监会颁布的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	52
附录 3	系统单位简介及联系方式	54

附表

附表 1	中国证券期货市场主要统计数据 (2008~2015 年)	62
附表 2	证券公司一览表	63
附表 3	基金管理公司一览表	66
附表 4	期货公司一览表	70
附表 5	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一览表	73
附表 6	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托管行一览表	82
附表 7	人民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一览表	82
附表 8	境外证券类机构驻华代表处一览表	87
附表 9	境外交易所设立驻华代表处一览表	90
附表 10	双边监管合作谅解备忘录一览表	90

联系方式

后记



主席致辞





2015年，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深入贯彻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全会，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及《政府工作报告》精神，紧紧围绕服务实体经济，简政放权、放管结合、优化服务，深化改革，夯实基础制度，加强监管执法，切实防范和化解风险，资本市场建设各项工作取得新进展。

推进多层次资本市场建设

壮大交易所股票市场。完善现行新股发行制度，简化发行条件，取消新股申购预先缴款制度，允许发行量2 000万股以下的小盘股直接定价发行，建立保荐机构先行赔付制度和摊薄即期回报补偿机制。完善发行上市审核制度，优化再融资审核流程，对运作规范、市场表现良好的上市公司实施快速审核机制。改进发审委审核制度，简化问询环节。完善并购重组配套融资政策。实行并购重组分行业审核和并联审批。推进优先股试点。2015年，沪深两市共有219家企业实现普通股首发，普通股首发融资和再融资额共1.44万亿元；优先股融资2 036.50亿元；上市公司并购重组交易总金额约2.2万亿元。

加快发展“新三板”。进一步提高“新三板”企业挂牌、股票发行和并购重组审查效率，增强市场融资功能。推进实施全国股转系统内部分层和差异化

管理。全年新增挂牌公司3 557家，融资1 216.17亿元。

规范发展区域性股权市场。研究制定区域性股权市场监督管理试行办法，明确区域性股权市场的基本定位、监管底线、市场规则等。截至2015年底，37家区域性股权市场共有挂牌股份公司3 375家，展示企业4.15万家，累计为企业实现各类融资4 330亿元。

推进交易所债券市场改革发展。加强债券市场基础性制度建设，修订发布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及配套规则，完善覆盖所有公司制法人的公司债券发行和交易体系。拓宽资产证券化基础资产类型。推进上市公司股东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试点。开展全民所有制企业发行公司债券试点。大力推动债券市场品种创新，实实在在帮助企业降低融资成本。全年交易所市场共发行债券2.16万亿元，发行资产支持证券2 100亿元。

拓展期货及衍生品市场服务功能。

启动上证50ETF期权交易试点，开展10年期国债期货、上证50和中证500股指期货交易，推出锡和镍期货品种，推进原油期货上市各项准备工作，启动“保险+期货”、“保险+期货+银行”等试点，为服务“三农”进行了有效探索。期货上市品种总数达到52个，商品期货市场成交量连续多年位居世界前列，期货市场功能得到了进一步发挥。

深化行政审批制度改革

全年取消12项行政审批事项，包括8项行政许可审批和4项非行政许可审批事项。本届政府成立以来，中国证监会累计已取消27项和4项中的部分情形，取消比例达到40%。完成备案类事项清理工作，全年取消调整155项备案类事项，其中取消151项，调整4项。完成基金公司、期货公司、证券金融公司3项设立审批事项的工商登记前置审批调整为后置审批。组织开展清理规范行政审批相关中介服务工作。规范行政审批行为，编制服务指南并制定审查工作细则，明确审批各环节具体要求，约束自由裁量权。加大行政审批公开力度，对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再融资、并购重组以及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审核中的意见全部公开。全年主动公开信息6 329件，办理依申请公开信息408件。

完善法制加强监管

强化资本市场法治诚信建设。配合有关单位做好

证券法修订、期货法制定、上市公司监督管理条例及私募投资基金管理暂行条例制定工作。完善规章、规范性文件起草审查制定工作机制。推进资本市场法律实施规范体系建设，全年共出台规章12件、规范性文件30件，集中清理规章、规范性文件35件。建立对上市公司等责任主体违法失信部际联合惩戒机制。加强政务公开和舆论宣传，深入推进信息公开，不断提高市场透明度。

建立健全事中事后监管机制。优化信息披露监管制度，实施上市公司分行业监管试点，稳妥有序完善退市制度。加强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完善债券市场风险防控机制。以问题和风险为导向对证券期货经营机构及其从业人员开展专项检查，强化对私募基金的监管执法和自律管理服务。

强化稽查执法，严厉打击违法违规行。完成“两加强、两遏制”专项检查、场外配资专项核查。开展“2015证监法网专项执法行动”，稽查执法威慑力显著增强。全年共对767个机构和个人做出行政处罚决定或行政处罚事先告知，涉及罚没款金额54亿余元，超过前10年罚没款总和的1.5倍。

扩大资本市场双向开放

推进境外上市审批制度改革，推进境内企业以优先股、可转债等创新方式在境外融资，全年共核准69家境内外企业境外首发和再融资申请，融资454亿美元。推动内地与香港地区基金产品实现互认，完成首批互认基金的产品注册。稳步推进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资格审批，扩大人民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RQFII)试点机构范围至瑞士等16个国家和地区，总投资额度超1.21万亿元。支持上海自贸区金融开放试点，支持广东、天津、福建自贸区建设。启动内地与港澳合资证券公司、合资证券投资咨询机构设立审批。启动境外企业发行人民币债试点。积极稳妥推动资本市场双向开放，促进监管跨境合作与交流。

努力防范和化解金融风险

2015年A股市场发生了异常波动。在党中央、国务院的坚强领导下，各有关部门密切协同、综合施策，遵循市场规律，依法打好“组合拳”，防范和化解了可能产生的系统性金融风险。一是适度调节供求关系。支持上市公司及其大股东采取措施维护其公司股票价值的合理水平。支持证券经营机构扩大自营业务。二是完善市场规制。适时修订证券公司融资融券管理办法，修改融券交易还券时间规则，扩大证券公司融资渠道，完善股指期货交易规则体系，加强程序化交易管理，改革股票发行制度。三是依法打击各类

破坏市场秩序的非法行为。指导证券公司规范信息系统外部接入行为，严格落实账户实名制。严厉查办内幕交易、市场操纵等违法违规行为。四是引导预期稳定市场。及时研判股市舆情，做好股市异常波动期间新闻发布和政策解读工作，主动发声，回应关切，增信释疑，稳定市场信心。

2016年是“十三五”规划和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决胜阶段的开局之年。中国证监会将深刻领会“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五大发展理念，深入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关于资本市场的决策部署，认真扎实开展“两学一做”学习教育，推进证监会系统全面从严治党 and 加强党的建设。坚持把各项工作放在党和国家战略全局中思考谋划；坚持“依法监管、从严监管、全面监管”；坚持“稳定市场、修复市场、建设市场”相结合。振奋精神、主动作为、锐意进取。一是夯实市场法治基础，加强监管执法能力建设，严厉打击各类证券期货违法犯罪行为，切实保护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完善风险监测预警和防控体系建设，牢牢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风险的底线。二是立足服务实体经济的本质要求，加快建设多层次资本市场体系，大力提高直接融资比重。着力拓展市场体系的广度、深度，逐步丰富市场层次、产品与交易机制，大力推动股票、债券、期货衍生品和其他资本市场工具健康发展，着力强化市场主体质量和服务能力建设，夯实市场健康发展的微观基础。从源头上提高上市公司质量，培育打造一流投资银行和现代资产管理机构，进一步拓宽资本市场长期资金来源。三是围绕中心、服务大局，促进“三去一降一补”，助推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深入推进简政放权、放管结合、优化服务，完善多层次股权市场投融资机制，扩大资本市场覆盖面和包容度，着力服务“双创”，降低企业杠杆率和融资成本。支持国有企业改革，推动资本市场改革与国有企业改革的有机衔接，提高上市公司质量。提高上市公司并购重组效率，助力产能化解和存量盘活；完善上市公司退市制度，推动僵尸企业出清。四是着力深化资本市场双向开放，增强我国资本市场在开放条件下的国际竞争力，充分利用好境内外两个市场、两种资源。通过抓好这些重点工作，加快形成融资功能完备、基础制度扎实、市场监管有效、投资者权益得到充分保护的股票市场，努力培育公开透明、长期稳定健康发展的多层次资本市场，更好地服务于“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四个全面”战略布局，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做出更大贡献！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主席

刘士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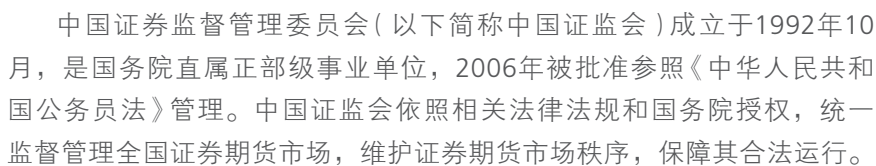


中国证监会简介



- 监管架构
- 管理层
- 组织架构
- 国际顾问委员会
- 经费来源
- 人力资源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成立于1992年10月,是国务院直属正部级事业单位,2006年被批准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务员法》管理。中国证监会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国务院授权,统一监督管理全国证券期货市场,维护证券市场秩序,保障其合法运行。

监管架构

中国证监会总部设于北京,内设20个职能部门^①、4个直属事业单位和中央纪委驻中国证监会纪检组(原纪委监察局),在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和计划单列市)设有38个派出机构(见图1-1),并管理19个系统单位。中国证监会会机关、派出机构和系统单位共同构成了统一有序的全国证券期货监管体系。

中国证监会会机关负责制定、修改和完善证券期货市场规章制度,拟定市场发展规划,办理重大审核事项,指导协调风险处置,组织查处证券期货市场重大违法违规案件,指导、检查、督促和协调系统监管工作。

派出机构负责辖区内的一线监管工作,主要职责是:根据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及中国证监会的授权开展行政许可相关工作,对辖区内上市公司、证券期货经营机构、证券期货投资咨询机构和从事证券业务的律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资产评估机构等中介机构的证券期货业务活动进行监督管理;负责辖区内风

险防范与处置;查处辖区内的违法违规案件;开展辖区内投资者教育与保护工作。

各证券和期货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中国证券投资者保护基金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投保基金公司)、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证金融)、中国期货市场监控中心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国期货监控)、中证资本市场运行统计监测中心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证监测)、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转公司)、中国证券业协会(以下简称证券业协会)、中国期货业协会(以下简称期货业协会)、中国上市公司协会(以下简称上市公司协会)、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以下简称基金业协会)等机构,对其会员(或参与人、上市公司、挂牌公司)及证券期货交易活动进行一线监管和自律监管。这些一线监管和自律监管构成证券期货监管活动的有效补充。

^① 中国证监会内设机构的工作职责请参见中国证监会网站(www.csrc.gov.cn)。

管理层^①



刘士余
主席



王会民
中央纪委驻会纪检组组长



姜洋
副主席



李超
副主席



方星海
副主席



赵争平
副主席



黄炜
主席助理



宣昌能
主席助理

① 中国证监会主席刘士余，自2016年2月19日起担任中国证监会主席职务；
中国证监会副主席李超，自2015年9月5日起担任中国证监会副主席职务；
中国证监会副主席方星海，自2015年10月24日起担任中国证监会副主席职务；
中国证监会副主席赵争平，自2016年5月23日起担任中国证监会副主席职务；
中国证监会主席助理黄炜，自2015年2月17日起担任中国证监会主席助理职务；
中国证监会主席助理宣昌能，自2016年8月26日起担任中国证监会主席助理职务。

组织架构



图1-1 中国证监会组织架构图

注：另有中央纪委驻中国证监会纪检组。

国际顾问委员会

国际顾问委员会(以下简称顾委会)是中国证监会的专家咨询机构,于2004年6月经国务院批准设立,由境内外前任金融监管官员、金融机构知名人士及专家学者组成。顾委会每年召开一次会议,针对中国证券期货市场的发展情况,介绍国际市场的最新动

态及监管经验,为中国证监会提供咨询意见和建议,对中国证监会汲取国际经验、加强国际交流、推动资本市场的对外开放和健康发展起到了积极的促进作用。顾委会设主席、副主席各1人,现有委员22人(见表1-1)。

表1-1

国际顾问委员会人员组成

主席

- 霍华德·戴维斯 (Howard DAVIES)

苏格兰皇家银行主席、伦敦政治经济学院前院长、英国金融服务局前主席

副主席

- 史美伦 (Laura M. CHA)

中国证监会前副主席、香港证监会前副主席

委员 (按英文姓氏首字母排列)

- 白泰德 (Thaddeus T. BECZAK)

香港证监会前咨询委员会委员、华兴资本副主席

- 陈志武 (Zhiwu CHEN)

耶鲁大学金融学教授、清华大学访问教授

- 戴立宁 (Linin DAY)

台湾地区金融监督管理机构前负责人

- 戴彼得 (Peter J. DEY)

加拿大安大略省证监会前主席、摩根士丹利加拿大公司前主席

- 简·迪普洛克 (Jane DIPLOCK)

新西兰证监会前主席、国际证监会组织前执委会主席

- 威廉·唐纳德森 (William DONALDSON)

美国证监会前主席、纽约证券交易所前董事长兼首席执行官

- 阿米尼奥·弗拉加 (Arminio FRAGA)

巴西央行前行长、G á vea Investimentos 投资公司创始人

- 何晶 (Ching HO)

淡马锡执行董事兼首席执行官

续表

● 张夏成 (Hasung JANG)	韩国高丽大学商学院前院长、金融学教授
● 鲁本·杰弗瑞 (Reuben JEFFERY)	美国商品期货交易委员会前主席、美国联邦政府前副国务卿、洛克菲勒公司总裁兼首席执行官
● 亨利·克拉维斯 (Henry R. KRAVIS)	KKR 联合主席兼联合首席执行官
● 里奥·梅拉梅德 (Leo MELAMED)	芝加哥商业交易所集团终身荣誉主席
● 梁定邦 (Anthony F. NEOH)	中国证监会前首席顾问、香港证监会前主席
● 米歇尔·普拉达 (Michel PRADA)	法国金融监管局前主席、国际证监会组织前执委会和技术委员会主席、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基金会受托人主席
● 齐藤悖 (Atsushi SAITO)	日本交易所集团前首席执行官
● 沈联涛 (Andrew SHENG)	香港金融监管局前副总裁、香港证监会前主席、香港新智库经纶国际经济研究院前院长
● 约翰·桑顿 (John L. THORNTON)	高盛集团前总裁兼联合首席运营官、汇丰控股有限公司前董事、清华大学教授
● 约翰·威德斯沃思 (John S. WADSWORTH)	摩根士丹利亚洲公司荣誉主席
● 王江 (Jiang WANG)	麻省理工学院斯隆管理学院金融学教授、上海交通大学上海高级金融学院院长
● 张为国 (Weiguo ZHANG)	中国证监会前首席会计师、会计部主任、国际合作部主任，国际会计准则委员会专职委员
● 郑学勤 (Eugene ZHENG)	芝加哥期权交易所集团公司前高级董事总经理
● 周忠惠 (Zhonghui ZHOU)	中国证监会前首席会计师、普华永道会计师事务所资深合伙人

经费来源

目前，中国证监会经费收支全部纳入国家财政预算内管理，证券期货市场监管费不属于中国证监会收入，而是直接上缴国库。中国证监会的经费支出完全由预算内拨款。

人力资源

截至2015年底，中国证监会工作人员共3 097人，其中，会机关730人，派出机构2 367人，占比分别为23.6%和76.4%。会机关和派出机构人员的平均年龄36.6岁。



资本市场发展情况

- 推进多层次股权市场建设
- 推进交易所债券市场改革发展
- 拓展期货及衍生品市场服务功能
- 促进证券期货经营机构和私募基金健康发展



推进多层次股权市场建设

壮大交易所股票市场

53.15 万亿元

沪深两市总市值 53.15 万亿元

股票市场规模。截至2015年底，沪深两市上市公司2 827家（见图2-1），全年新增214家。其中，主

板1 559家，中小企业板776家，创业板492家。沪深两市总市值53.15万亿元，流通市值41.79万亿元，同比分别增加42.68%和32.41%；流通市值占总市值的78.63%，同比下降6.09个百分点。沪深两市总市值占2015年国内生产总值(GDP)的78.54%（见图2-2），居全球第二位，仅次于美国（见表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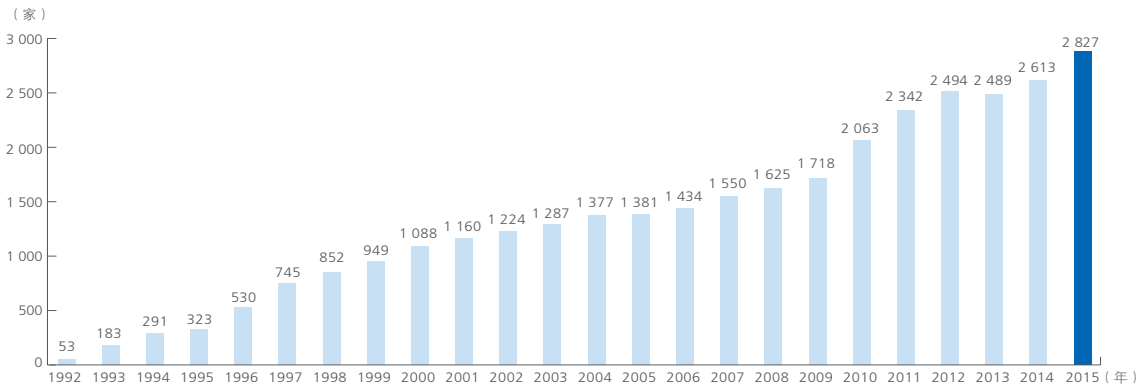


图2-1 中国境内上市公司家数年度变化(1992~2015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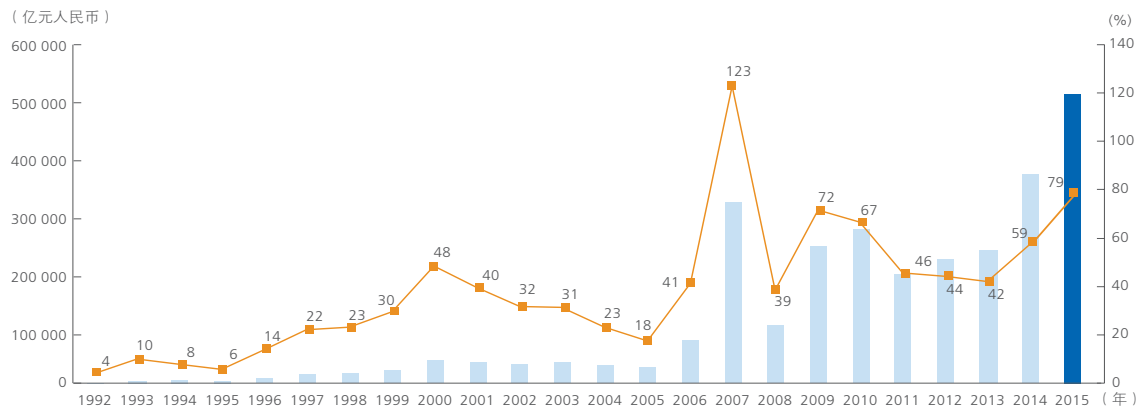


图2-2 沪深两市股票总市值与GDP比值变化(1992~2015年)

资料来源：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

表2-1

2015年底世界交易所市值排名表

国家或地区排名				交易所排名		
排名	国家或地区名称	所属区域	交易所市值 (亿美元)	名次	中文名称	交易所市值 (亿美元)
1	美国	北美洲	250 675	1	纽约泛欧证券交易所(美国)	177 868
2	中国	亚洲	81 880	2	纳斯达克证券交易所	72 808
3	日本	亚洲	48 949	3	日本交易所集团	48 949
4	法国	欧洲	33 059	4	上海证券交易所	45 493
5	中国香港	亚洲	31 849	5	深圳证券交易所	36 387
6	德国	欧洲	17 158	6	纽约泛欧证券交所(欧洲)	33 059
7	加拿大	北美洲	15 919	7	香港证券交易所	31 849
8	瑞士	欧洲	15 193	8	法兰克福证券交易所	17 158
9	印度	亚洲	14 851	9	多伦多证券交易所集团	15 919
10	瑞典	欧洲	12 680	10	瑞士证券交易所	15 193

资料来源：世界交易所联合会。

股票发行概况。2015年，沪深两市发行A股^①股票219只，合计融资14 351.01亿元（见图2-3），同比增长92.15%，其中首发融资1 578.08亿元，定向增

发（现金认购）融资6 680.63亿元，定向增发（资产认购）融资6 055.87亿元，配股融资36.43亿元。再融资金额同比增长87.8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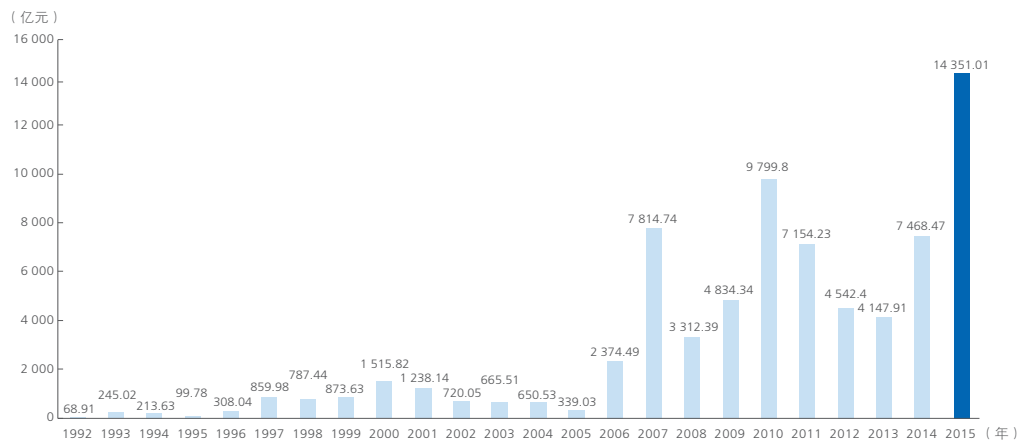


图2-3 A股市场历年融资额情况 (1992~2015年)

资料来源：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

此处A股融资额指通过IPO、增发（公开增发、定向增发现金及资产认购）、配股、权证行权等方式发行A股筹集的资金。

^① A股又称人民币普通股票，由中国境内公司发行，供境内机构、组织和个人（从2013年4月1日起，境内港、澳、台居民可开立A股账户）以人民币认购和交易的普通股股票。

股票交易概况。2015年，上证综指上涨9.41%，深证综指上涨63.15%（见图2-4）。其中，年初至6月12日，上证综指和深证综指分别上涨59.72%和121.92%；6月15日至8月26日从高位急速下跌，上证综指和深证综指跌幅分别达43.34%和46.01%；8月27日至年底逐步回升，上证综指和深证综指分

别上涨20.90%和36.16%。全年上证综指振幅达71.95%。沪深两市日均成交金额为1.05万亿元，较2014年增加7 416.65亿元，增幅为244.26%（见图2-5）；沪市和深市股票换手率同比提高214.71个百分点和468.09个百分点。单日成交金额最高达到2.36万亿元。



图2-4 2015年上证综指与深证综指走势图

资料来源：Wind资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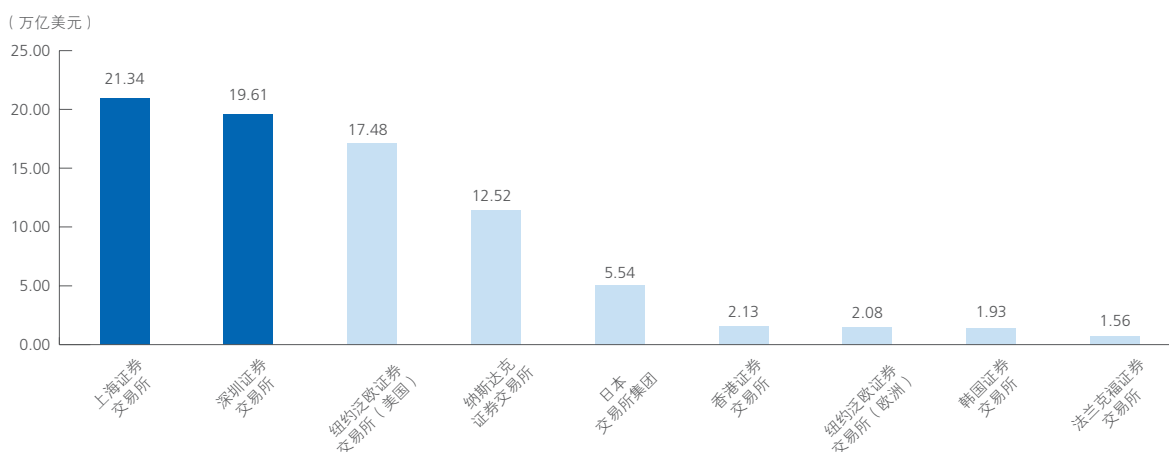


图2-5 2015年各交易所股票交易额

资料来源：世界交易所联合会。

股票市场投资者情况。截至2015年底，投资者数量为9 910.53万户，增长35.87%。截至2015年底，专业机构持有已上市流通A股市值的14.26%（见表2-2、图2-6），同比上升0.04个百分点；自然人持有已上市流通A股市值的29.82%，同比上升4.79个百分点；一般机构持有已上市流通A股市值的55.92%，同比下降4.83个百分点。

2015年，沪深两市股票总成交金额255.05万亿元，同比增长242.86%。其中，A股专业机构投资者

255.05 万亿元

沪深两市股票总成交金额 255.05 万亿元

成交占比为10.69%；自然人成交占比为87.18%；一般机构成交占比为1.82%；沪股通成交占比为0.31%。2015年，专业机构净卖出A股11 474.18亿元；自然人净卖出A股784.99亿元；一般机构净买入A股11 793.74亿元；沪股通净买入A股465.43亿元。

表2-2 2015年专业机构投资者持有流通A股占比变化情况

时间	证券投资 基金(%)	基金公司 专户理财 产品(%)	社保基金 (%)	QFII(含 RQFII) (%)	保险类投 资者(%)	信托类投 资者(%)	企业年金 (%)	证券公司	
								自营(%)	集合理财 (%)
2014年12月	4.79	0.61	1.17	1.71	3.87	1.37	0.14	0.31	0.23
2015年1月	4.70	0.66	1.16	1.54	3.96	1.46	0.16	0.33	0.24
2015年2月	4.91	0.73	1.16	1.57	3.88	1.56	0.17	0.40	0.26
2015年3月	4.73	0.76	1.14	1.47	3.52	1.60	0.20	0.40	0.26
2015年4月	4.51	0.80	1.08	1.33	3.16	1.74	0.20	0.37	0.24
2015年5月	4.98	0.94	1.09	1.29	2.93	2.02	0.22	0.44	0.27
2015年6月	4.70	0.89	1.04	1.25	2.88	1.91	0.20	0.38	0.25
2015年7月	4.17	2.58	1.07	1.14	2.94	1.37	0.14	0.46	0.20
2015年8月	4.22	2.69	1.09	1.12	3.10	1.18	0.13	0.46	0.20
2015年9月	4.32	3.13	1.11	1.12	3.26	0.98	0.12	0.47	0.21
2015年10月	4.40	3.05	1.09	1.12	3.06	0.92	0.13	0.47	0.23
2015年11月	4.43	2.72	1.08	1.07	3.06	0.91	0.14	0.45	0.25
2015年12月	4.54	2.48	1.10	1.08	3.33	0.91	0.15	0.39	0.2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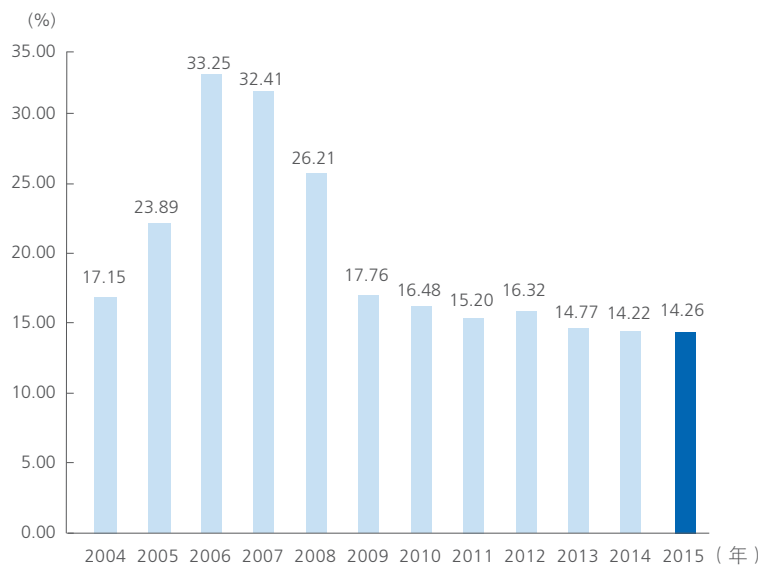


图2-6 历年专业机构投资者持流通A股市值占比情况

资料来源：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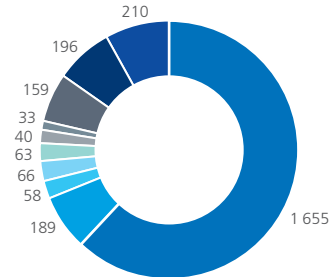
2 669_单

全年上市公司发生并购重组交易 2 669 单

完善股票发行制度。修订《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简化发行条件，取消新股申购预先缴款制度，允许发行量2 000万股以下的小盘股直接定价发行，建立保荐机构先行赔付制度和摊薄即期回报补偿机制。完善发行上市审核制度，优化再融资审核流程，对优质上市公司实施快速审核机制。改进发审委审核制度，简化问询环节，将部分基于审慎性监管要求的发行条件调整为信息披露要求。推进优先股试点。

优化并购重组市场环境。完善并购重组配套融资政策，将配套融资比重的上限由交易金额25%提升为交易标的作价100%。实行分行业、分交易类型的差异化审核。推动有关部门完善并购重组税收政策，降低企业兼并所得税特殊税务处理适用标准，允许兼并重组个人所得税实行递延纳税。实施外国投资者战略投资与并购重组并联审批。完善并购重组中介服务体系，强化中介服务机构执业质量评价约束。全年上市公司发生并购重组交易2 669单（见图2-7），交易金额2.20万亿元，其中制造业、批发和零售业、房地产业、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并购重组单数合计占比82%；并购重组配套融资金额2 080.95亿元，是2014年全年配套融资额534.97亿元的3.88倍。

■ 制造业 ■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采矿业 ■ 建筑业 ■ 农林牧渔业 ■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其他
■ 批发和零售业 ■ 房地产业



单位：单

图2-7 2015年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单数分行业情况

资料来源：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

推进退市制度改革。严格执行退市新规，退市公司数量增加，类型不断丰富。全年共实现主动退市1家，进入重大违法退市程序1家，财务指标强制退市2家。其中，*ST二重成为首家通过股东大会自主决策实施主动退市的公司，为市场化退市开辟了新路径。*ST博元、*ST新都2家公司实施暂停上市。其中，*ST博元因涉嫌违规披露、不披露重要信息罪，以及伪造、变造金融票证罪被移送公安机关，是资本市场首家因涉嫌重大违法暂停上市的公司。

加快发展全国股转系统

市场规模。截至2015年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以下简称全国股转系统）挂牌公司合计5 129家，总市值约2.46万亿元（见表2-3）。全年新增挂牌公司3 557家。挂牌公司覆盖31个省、市、自治区，涉及18个行业门类（见图2-8）。其中，先进制造业和信息技术、软件、信息技术服务类中小微企业占比73.29%。

表2-3 全国股转系统规模变化情况

	2015年	2014年	同比增长
挂牌公司家数	5 129家	1 572家	226.27%
总股本	2 959.51亿股	658.35亿股	349.53%
总市值	24 584.42亿元	4 591.42亿元	435.44%
发行次数	2 565次	329次	679.64%
发行股数	230.79亿股	26.52亿股	770.25%
融资金额	1 216.17亿元	132.09亿元	820.71%
成交金额	1 910.62亿元	130.36亿元	1 365.65%
成交数量	278.91亿股	22.82亿股	1 122.22%
换手率	53.88%	19.67%	173.92%
市盈率	47.23倍	35.27倍	33.91%
机构投资者	22 717户	4 695户	383.86%
个人投资者	198 625户	43 980户	351.63%



图2-8 全国股转系统挂牌公司行业分类

资料来源：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1216.17 亿元

合计融资 1216.17 亿元

发行概况。2015年，共有1 887家挂牌公司完成2 565次发行，分别是2014年的6.5倍和7.8倍；合计融资1 216.17亿元，是2014年的9.21倍，平均单笔融资额4 741.40万元。非金融企业股票发行2 523次，融资825.50亿元，分别占全市场的98%和68%。

投资者情况。截至2015年底，投资者账户数合计20.38万户，为2014年底的4.19倍，其中合格投资者11.32万户，为2014年底的7.6倍。

完善市场制度。2015年11月，《关于进一步推进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发展的若干意见》发布，首次对全国股转系统提出框架性指导意见。进一步提高全国股转系统企业挂牌、股票发行和并购重组的审查效率，增强市场融资功能。推进实施全国股转系统

内部分层和差异化管理。稳步推进市场指数体系建设，2015年3月正式上线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成分指数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做市成分指数。发布实施优先股业务指引。上线运行电子化信息披露系统，完善信息共享机制。

推进交易所债券市场改革发展

基本情况

市场规模。截至2015年底，交易所市场债券托管面值39 735亿元，同比增长53%（见图2-9）；交易所债券现货托管市值39 537亿元，同比增长49%。交易所债券市场现货交易品种4 578只，同比增长51%。其中，国债223只，地方政府债171只，政策性金融债2只，企业债1 692只，公司债2 483只，可转债6只，可分离债1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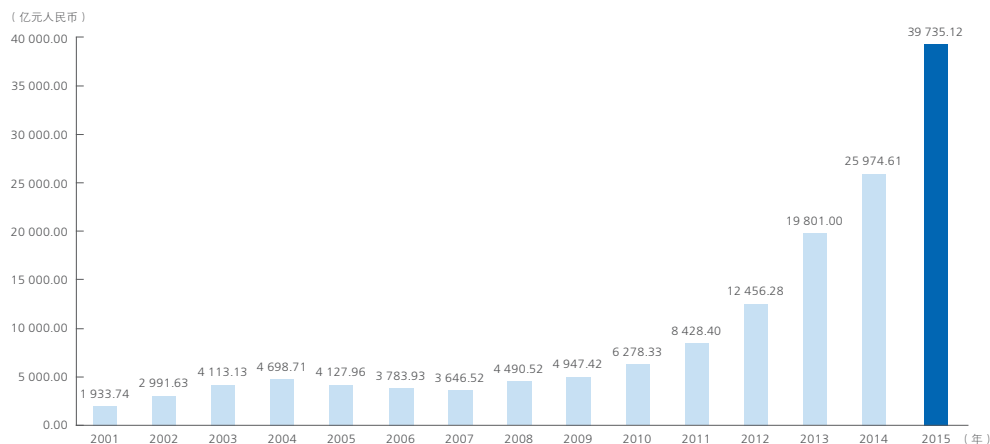


图2-9 交易所债券市场历年托管面值

资料来源：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融资情况。按发行起始日统计，2015年交易所市场发行债券1 102只，筹资21 621.74亿元，扣除本年兑付本金外合计净筹资18 358.71亿元。其中，公司债1 094只，筹资21 425.74亿元，净筹资18 247.96亿元；可转债3只，筹资98.00亿元，净筹资42.75亿元；可分离债全年无发行，本金兑付30.00亿元，净筹资-30.00亿元；可交换债5只，筹资98.00亿元，净筹资98.00亿元。

2015年，全市场发行资产证券化产品205只，

融资金额2 100亿元，发行规模超过试点前10年总和（35只、700亿元），有效拓展了直接融资渠道。

34 261.14亿元

交易所债券市场现货成交金额 34 261.14 亿元

交易情况。2015年，交易所债券市场现货成交金额34 261.14亿元（见表2-4），同比增长21.94%；回购成交金额128.21万亿元，同比增长41.33%。

表2-4 2015年交易所各债券品种现货成交金额

债券类型	2015年(亿元)	2014年(亿元)	增幅(%)
政府债	4 347.63	1 260.27	244.98
企业债	10 339.96	12 511.63	-17.36
公司债	10 253.24	5 756.87	78.10
可分离债	120.09	265.88	-54.83
可转债	8 093.92	7 972.97	1.52
政策性金融债	467.84	243.88	91.83
交换债	351.94	22.78	1 445.16
资产支持证券	286.47	63.25	352.90
现货合计	34 261.14	28 097.52	21.94

资料来源：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

根据2015年1月发布的《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中小企业私募债已纳入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统一管理，因此统计数据不再单列“中小企业私募债”项。

推进债券市场制度建设

修订发布《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及配套规则，按照简政放权、放管结合的原则推动公司债券市场化改革。扩大公司债券发行主体至所有公司制法人。新增全国股转系统、机构间私募产品报价与服务系统和证券公司柜台市场为债券交易场所。专门规定债券公开发行与交易、非公开发行与转让，全面建立非公开发行制度。实施公司债券公开发行分类管理并完善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安排。取消公开发行的保荐制和发审委制度，完善公司债券公开发行审核工作机制。强化信息披露、承销、评级、募集资金使用等重点环节的监管，完善债券受托管理人和债券持有人会议制度，加强债券持有人权益保护。

推动债券品种创新

发展资产证券化业务，取消资产证券化产品行政许可，实行自律组织事后备案加负面清单管理制度，新增融资租赁、小额贷款、不动产等资产证券化基础资产类型，支持市政基础设施建设、现代农业、绿色环保、棚户区改造、住房公积金及互联网金融等重点产业发展。推进上市公司股东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试点。开展全民所有制企业发行公司债券试点。完善债券交易机制，引进货币经纪公司参与交易所债券市场。推出债券借贷、质押式协议回购等业务，提高债券市场流动性。

拓展期货及衍生品市场服务功能

基本情况

554.23 万亿元

成交金额 554.23 万亿元

市场概况。全年中国期货市场品种(见表2-5)总数达到52个,其中商品期货46个,金融期货、期权6个。2015年期货市场(除上证50ETF期权)共成交35.78亿手(见图2-10),同比增长42.78%;成交金额554.23万亿元,同比增长89.81%。其中,金融期货累计成交3.41亿手,成交金额417.76万亿元,分别占期货市场的9.53%和75.38%。上证50ETF期权方面,截至2015年底,全市场共开立衍生品合约账户81 557个,累计挂牌合约510个,日均成交合约10.6万张,日均合约持仓27.17万张,日均权利金交易金额为1.08亿元,日均成交合约面值26.99亿元。

表2-5 各交易所交易品种

交易所	交易品种
上海期货交易所	铜、铝、锌、铅、锡、镍、黄金、白银、螺纹钢、线材、热轧卷板、天然橡胶、燃料油、沥青
郑州商品交易所	普麦、强麦、棉花、白糖、菜籽油、油菜籽、菜籽粕、早籼稻、粳稻、晚籼稻、PTA、甲醇、玻璃、动力煤、硅铁(铁合金)、锰硅(铁合金)
大连商品交易所	黄大豆1号、黄大豆2号、玉米、豆粕、豆油、棕榈油、鸡蛋、纤维板、胶合板、玉米淀粉、线型低密度聚乙烯、聚氯乙烯、焦炭、焦煤、铁矿石、聚丙烯
中国金融期货交易所	沪深300股指期货、上证50股指期货、中证500股指期货、5年期国债期货、10年期国债期货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上证50ETF期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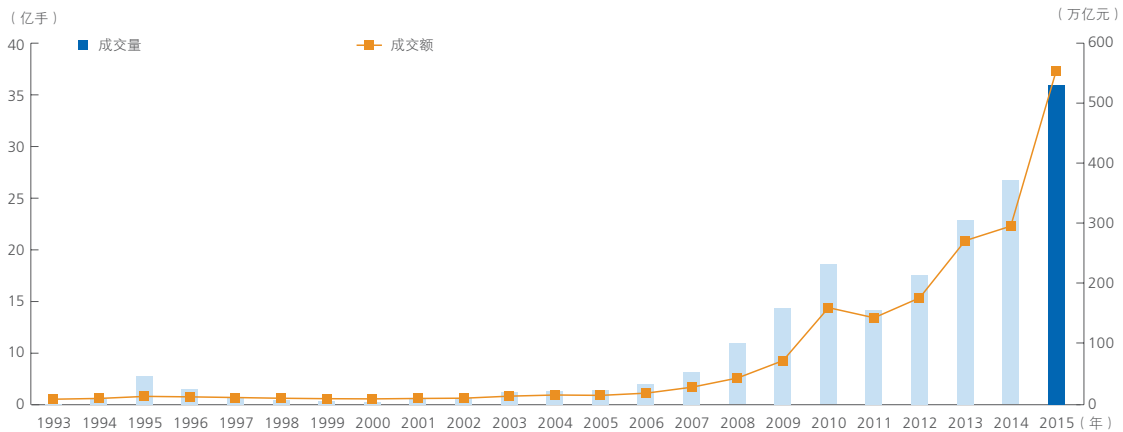


图2-10 期货市场成交金额和成交量走势(1993~2015年)

资料来源:中国期货市场监控中心。

投资者情况。从成交量来看，2015年法人客户和个人客户成交量分别为213 024.78万手和502 705.96万手，同比增加74.1%和32.7%。从成交额来看，法人客

户和个人客户成交额分别为174.1万亿元和934.4万亿元，同比增加88.6%和90.1%，其中法人客户成交额占比下降至18.6%，下降了0.2个百分点（见表2-6）。

表2-6 期货市场投资者交易情况

年份	法人客户成交量	个人客户成交量	法人客户成交金额	个人客户成交金额
	(万手)	(万手)	(亿元)	(亿元)
2009	18 661.10	196 091.89	118 290	1 182 160
2010	26 292.50	286 378.17	215 770	2 869 850
2011	20 454.14	178 412.56	210 506	2 416 945
2012	26 910.32	262 797.66	246 171	3 171 107
2013	37 164.99	371 965.38	407 990.80	4 904 255.10
2014	122 370.01	378 774.50	923 544.58	4 913 829.32
2015	213 024.78	502 705.96	1 741 452.33	9 343 598.64

资料来源：中国期货市场监控中心。

完善期货市场制度规则体系

研究期货市场程序化交易管理、打击新型违法违规行为等制度。推动期货保税交割由试点转向常态化。进一步完善保证金和限仓规则。发布《境外交易者和境外经纪机构从事境内特定品种期货交易管理暂行办法》，推动出台外汇、财税、海关等配套政策。

积极推进期货市场创新

推动商品期货产品创新。推出锡、镍两个商品期货品种上市交易。启动“保险+期货”、“保险+期货+银行”、“粮食银行”、“基差报价”和“库存管理”等

创新试点，拓展服务“三农”和实体企业的渠道和机制。以豆粕期货、白糖期货作为试点品种，稳步推进农产品期权上市准备工作。研发有色金属指数等新交易品种、工具。研究论证上市碳排放权期货可行性。

加快金融期货市场建设。在原有5年期国债期货的基础上，推出10年期国债期货上市交易，对健全国债收益率曲线、推进利率市场化改革具有积极意义。开展上证50和中证500股指期货品种交易。推进外汇期货、利率期货等新品种研发。发布《股票期权交易试点管理办法》，启动上证50ETF期权交易试点。发布《证券期货经营机构参与股票期权交易试点指引》，支持证券公司、期货公司开展股票期权试点。

促进证券期货经营机构和私募基金健康发展

基本情况

2440 亿元

2015年累计净利润 2440 亿元

截至2015年底，全国共有证券公司125家，境内外上市的证券公司合计达到28家。证券公司总资产为

64 177亿元、净资产14 515亿元、注册资本3 650亿元，各项风险控制指标均高于监管标准。2015年累计净利润2 440亿元。

全国共有101家基金管理公司，其中已有79家设立专户子公司。基金管理公司总资产1 189.79亿元，净资产854.32亿元，管理资产合计12.42万亿元、同比增长82.46%。其中，管理公募基金规模8.40万亿元，存续产品2 723只（见表2-7）；基金公司专户规模28 509亿元；受托管理全国社会保障基金（以下简称社保基金）规模7 905亿元；受托管理企业年金规模3 536亿元。进一步落实公募基金产品注册制，全年完成1 297只产品注册。

表2-7

2015年证券投资基金数（只）

封闭式	开放式				
	股票型基金	混合型基金	货币市场基金	债券型基金	QDII
164	587	1 184	220	467	101

资料来源：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

截至2015年底，全国150家期货公司总资产为4 745.98亿元、注册资本524.65亿元、净资产782.46亿元、净资本600.11亿元。2015年，期货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44.64亿元，净利润60.07亿元。

截至2015年底，基金业协会登记的私募基金管理人共25 005家（见图2-11），有管理规模的私募基金管理人共7 763家，平均每家管理规模6.53亿元，私募基金从业人员37.94万人。正在运作的已备案私募基金24 054只，认缴规模5.07万亿元，实缴规模4.05万亿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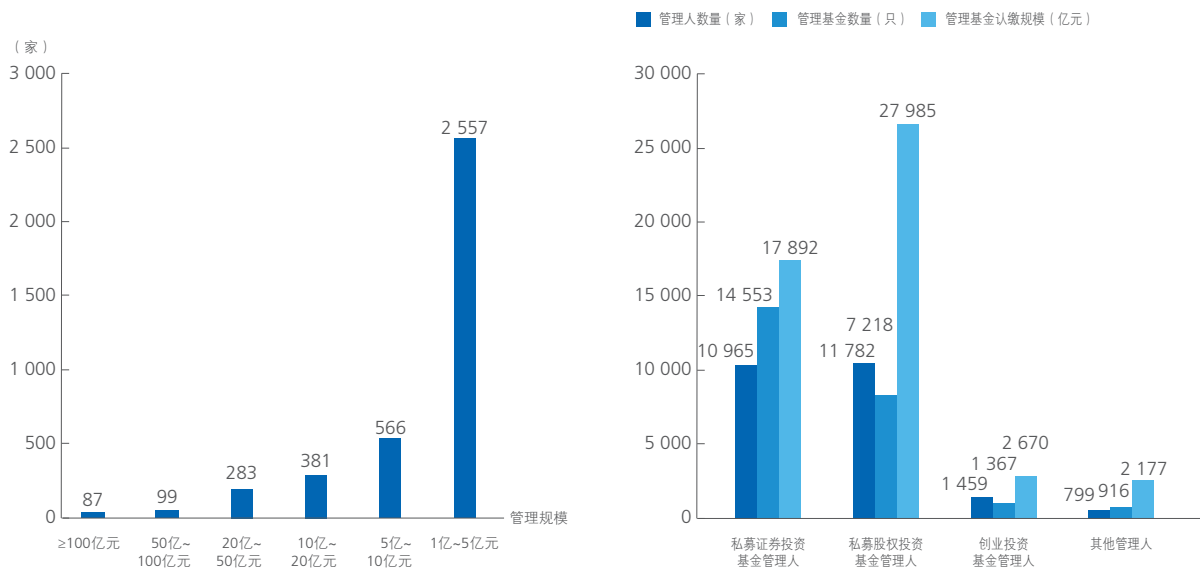


图2-11 已登记私募基金管理人的基本情况

资料来源：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

推动证券期货经营机构规范发展

证券公司方面，支持证券公司通过发行上市、在全国股转系统挂牌、增资扩股等渠道补充资本，通过发行债券、试点发行短期债券和永续次级债等手段拓宽融资渠道。

公募基金方面，修订《货币市场基金监督管理办法》及其配套规则，重点加强对货币市场基金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和利率风险的防范与监管。推动制定《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服务机构业务管理办法》，先期推出新设公募基金管理人中后台业务外包业务试点。

期货公司方面，支持期货公司在境内外上市和在全国股转系统挂牌，拓宽融资渠道。发布《期货公司资本补充指引》，鼓励期货公司发行次级债补充净资本。支持期货公司拓展风险管理子公司开展仓单服务、合作套保、定价服务、基差交易和做市等试点业

务，探索期现结合服务“三农”的新模式。

证券投资咨询机构方面，支持证券投资咨询机构开展私募基金管理业务，参与机构间私募产品报价与服务系统开展私募证券业务。鼓励证券投资咨询机构通过增资扩股、引入新股东、在全国股转系统挂牌等方式补充资本，提升抗风险能力。

2015年，共批准1家保险公司设立基金管理公司、1家保险资产管理公司公募基金管理业务资格，批准15家证券公司股票期权做市业务资格。

引导私募基金规范发展

研究制定私募基金资金募集、合同指引、信息披露和内控指引等自律规则，修订登记备案办法，优化登记备案工作，实施分类公示制度，不定期公示失联机构。鼓励符合条件的私募基金进入银行间债券市场。支持私募机构开展公募基金管理业务。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

- 坚持简政放权，深化行政审批制度改革
- 强化以事中事后为主的日常监管
- 努力防范和化解金融风险
- 完善监管执法协作机制
- 加强自身建设



坚持简政放权，深化行政审批制度改革

155_项

取消调整 155 项备案类事项

进一步取消和调整行政审批事项

经国务院决定，取消了“证券交易所、证券登记结算收费审批”、“证券交易所风险基金、证券结算风险基金使用审批”、“期货交易所上市、修改或者终止合约审批”等12项行政审批事项，同步清理相关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完成公募基金管理公司、期货公司、中证金融3项设立审批事项的工商登记前置审批调整为后置审批。

完成备案类事项清理工作

取消调整155项备案类事项，其中取消151项，调整4项。取消的备案类事项不再报送，调整管理方式的备案类事项按照调整后要求报送。有关备案类事项取消调整后，根据审慎监管的原则，制定管理规范 and 标准，完善监管手段，加大事中检查、事后处罚力度。

加大行政审批公开力度

明确审批事项办理时限和审查工作环节，编制行政许可事项服务指南及审核工作细则。全面公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再融资、并购重组以及公开发行公司

债券审核中的意见。主动公开监管信息6 329条，办理依申请公开信息408件。

强化以事中事后为主的日常监管

提升上市公司监管效能

推进上市公司分行业监管，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已全面实施，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覆盖面达55%，上市公司分行业信息披露指引范围扩展至23个分行业。修订年度报告披露准则，优化信息披露监管制度。将非许可类重组预案纳入信息披露直通车范围。除个别风险公司被取消信息披露直通车资格，或交易所需作除权除息等技术操作外，上市公司已全部实现电子化、直通式的自主信息披露。修订发布《上市公司监管协调工作规程》，完善上市公司监管协作机制。

加强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

制定发布《关于加强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工作的指导意见》，明确监管系统内部职责分工，提高监管协同性和有效性。建立健全非上市公众公司事中事后监管机制，完善信息共享机制，实施现场检查工作规程，对挂牌公司股份代持、资金占用等开展专项检查。

加强证券期货经营机构监管

证券公司方面。加强底线监管，明确资产管

理、资金存管、融资融券等业务底线要求，核查证券公司信息技术、账户管理情况，清理整顿场外配资等非法证券业务活动。修订证券公司融资融券业务、经纪业务等规定。加强证券公司合规管理人员等自律规则制度建设。引导证券公司加快首席风险官、风险管理专业人员等人才队伍建设。依法采取暂停保荐机构资格、暂不受理行政许可事项、出具警示函等公开监管措施6次，涉及保荐机构1家、保荐代表人11名。

公募基金方面。组织开展公募基金行业从业人员利用未公开信息从事交易行为专项整治活动，促进和提升行业内部控制水平。开展行业“两个加强、两个遏制”、信息技术系统管理及运行安全和年度专项现场检查工作，及时处置现场检查中发现的风险隐患。做好公募基金管理公司及公募业务牌照审批。

期货公司方面。完成期货公司分类评价及风险处置工作，依法依规撤销净资本不达标公司的期货业务许可。督促期货公司加强外部接入信息系统管理，清理整顿违法违规从事期货配资账户及其他违法从事期货业务的活动。推进期货公司监管综合信息系统(FISS)建设，提升数据分析和风险监测监控能力。

查处各类违规使用账户行为，督促证券期货经营机构履行开户实名制审核义务。组织开展证券期货经营机构的业务直检和专项检查，共发现各类问题400余个，对存在违规行为的13家证券公司、12家基金公司或其子公司、1家期货公司及其关联方、16家证券投资咨询机构采取行政监管措施。

加强公司债券监管

针对105家公司债券发行人、7家证券评级机构、49家证券公司债券相关业务开展现场检查，共采取23项行政监管措施和104项日常监管措施。制定发布《公司债券违约风险监测与处置规程(试行)》，建立健全债券市场风险防控体系、风险监测指标体系、风险债券台账和报告制度。完善回购风险管理机制。

加强私募基金监管

启动《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实施效果评估工作。制定出台《私募投资基金现场检查工作指引(试行)》和配套的现场检查手册、工作底稿。建立私募基金数据统计和报送制度。构建私募基金监管联席会议机制。截至2015年底，组织756家管理规模在5亿元以上的私募机构开展自查，实施190多家有风险隐患的私募机构现场检查或非法集资排查，对60家私募机构或销售机构以及8个相关责任人采取行政监管、行政处罚、立案稽查、违法线索移送等处理处罚措施。

强化中介服务机构监管

研究完善会计师事务所和资产评估机构从事证券业务的监管制度，细化会计师事务所、资产评估机构从事证券业务的监管安排。强化资本市场财务信息披露监管，稳步推进内部控制规范实施。加强对证券中介服务机构的监督检查，对21家次会计师事务所、11家次资产评估机构及45人次注册会计师、28人次注册资产评估师采取行政监管措施。

努力防范和化解金融风险

2015年，A股市场发生了异常波动，在党中央、国务院的坚强领导下，各有关部门密切协同，综合施策，遵循市场规律，依法打好“组合拳”，将修复市场、建设市场和发展市场有机结合起来，防范和化解可能产生的系统性金融风险。

适时调节市场供求关系。支持上市公司及其大股东采取措施维护其公司股票价值的合理水平。支持证券经营机构扩大自营业务。调降A股交易经手费与交易过户费。

优化完善市场规制。会同有关部委联合发布《关于鼓励上市公司兼并重组、现金分红及回购股份的通知》。完善对大股东增减持股份、信息披露等行为规定。适时修订发布《证券公司融资融券业务管理办法》，修改融券交易还券时间规则，建立融资融券业务逆周期调节机制。完善股指期货交易规则体系，遏制市场过度投机。扩大证券公司融资渠道。进一步健全证券、期货经营机构风险控制指标体系和内部控制指引。

依法打击各类破坏市场秩序的非法行为。开展打击非法配资行为专项行动。指导证券公司规范信息系统外部接入行为，严格落实账户实名制。采取强化账户管理、限制频繁报撤单行为、加强一线监管等措

施。加强程序化交易管理。严厉查办内幕交易、市场操纵等违法违规行为。2015年6月15日至10月30日，累计立案调查166件，是2014年同期的1.95倍。

引导预期稳定市场。及时研判股市舆情，广泛运用微博、微信等新媒体工具，做好股市异常波动期间新闻发布和政策解读工作，主动发声，回应关切，增信释疑，稳定市场信心。

完善监管执法协作机制

深化执法合作，与公安机关同步开展重大个案调查工作。强化与中国人民银行、工信部等单位的执法协作，加强在资金流转、通信记录等方面的合作调查。建立健全会机关、派出机构、交易所、行业协会、会管单位“五位一体”监管协作机制，厘清职责边界，强化监管协同。优化监管体系职能分层，发布派出机构监管职责规定，调整派出机构处室设置，明确职责定位。加强日常监管和审批备案、稽查执法的政策衔接。利用现场检查、非现场监管、教育培训和稽查执法等手段，及时发现、制止、处置违法违规行为。推进中央监管信息平台建设，加快中央数据库数据集中统一，依托大数据、云计算等信息技术，实现不同监管主体之间的信息交互共享。全年实现7个重要业务监管子系统上线试运行。

加强自身建设

强化干部队伍建设

落实《党政领导干部选拔任用工作条例》，贯彻《推进领导干部能上能下若干规定（试行）》。完善干部轮岗交流、干部试用期考核等各项制度，组织开展后备干部调研，注重干部能力素质提升，强化干部选拔任用把关责任，开展会党委和系统单位选人用人“一报告两评议”工作。组织开展整治超职数、超编制、超机构规格配备干部和干部档案专项核查工作，规范干部兼职管理，严格干部因私出国（境）管理等。

加强党风廉政建设

认真贯彻全面从严治党要求，深入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印发《关于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的实施意见》，明确责任内容，强化权力监督。配合中央巡视组和中央纪委工作部署，自觉接受监督检查，营造良好监督氛围，切实保障巡视工作顺利开展。坚决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切实加强巡视检查，先后成立6个巡视组，对系统内12家单位进行巡视。认真贯彻落实《中国共产党廉洁自律准则》和《中国共产党纪律

处分条例》，举办会管单位、会机关部门主要负责人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培训班和纪委书记培训班。

健全系统内部管理机制

出台《关于会管单位贯彻落实“三重一大”决策制度的指导意见》，健全“三重一大”决策机制。执行《中国证监会党委关于进一步加强会管单位管理的若干意见》，在证券期货监管系统开展“两个加强、两个遏制”专项检查工作，重点检查沪深交易所等9家会管单位，及时整改问题。在全系统配备专职纪委书记，单独设立纪检监察办公室，加强指导管理，加强纪检监察干部队伍建设，有效强化系统纪检监察工作合力。

构建权力约束新常态

注重抓早抓小，对苗头性和倾向性问题及时提醒，坚持约谈全覆盖，由会党委书记和纪检组长（原纪委书记）亲自约谈全部派出机构和会管单位党委书记和纪委书记，确保了压力层层传导，不留死角。加大监督执纪问责力度，多方协调完善来信、来访、来电、网站“四位一体”举报平台，新增监管对象网络评议渠道，清理和规范线索处置工作。进一步加强对权力部门、重要岗位人员的信访线索核查，从严执纪。



强化市场法治

- 做好立法修法工作
- 强化稽查执法与清理整顿
- 全面加强案件审理
- 加强资本市场诚信体系建设



做好立法修法工作

夯实基础法律制度

继续推动《证券法》修订与《期货法》制定工作。2015年4月,《证券法》修订草案经第十二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十四次会议初次审议。修改完善《期货法(草案)》第二稿。同时,推动《上市公司监督管理条例》与《私募投资基金管理暂行条例》制定工作。全国人大发布《关于授权国务院在实施股票发行注册制改革中调整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有关规定的决定》。

推进法律实施规范体系建设

全年共出台规章12件、规范性文件30件。清理、废止现有涉及证券期货经营机构的限制约束类部门通知、函、指引等文件共172件。发布《关于落实注册资本登记制度改革修改相关规定的决定》。

发布《关于进一步完善规章规范性文件起草审查制定工作机制的通知》,对规章、规范性文件及系统单位自律性规则的起草审查制定工作机制提出明确要求。试行规章独立审查工作机制,完善规章草案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的程序安排,健全规则制定的法律内核机制。

推进行政和解工作

出台《行政和解试点实施办法》,明确行政和解的申请和受理、和解协商、达成和解协议及协议的执行等程序。联合财政部发布《行政和解基金管理暂行办法》,规范行政和解金的管理和使用。拓宽证券期货市场投资者的经济救济渠道。制定行政和解金管理、使用的具体办法及会计核算办法,完善行政和解试点的配套措施,正式启动试点工作。

强化稽查执法与清理整顿

严厉打击违法违规行为

加强对违法违规行为的惩处力度,保持执法高压

345起

全年新增立案调查 345 起

态势,稽查执法案件查处数量、效率大幅提升。全年新增立案调查345起(见图4-1),同比增长68%。对288名涉嫌当事人采取限制出境措施,冻结涉案资金37.51亿元。其中,移送公安机关55件,通报犯罪线索50余起,移交处罚审理案件273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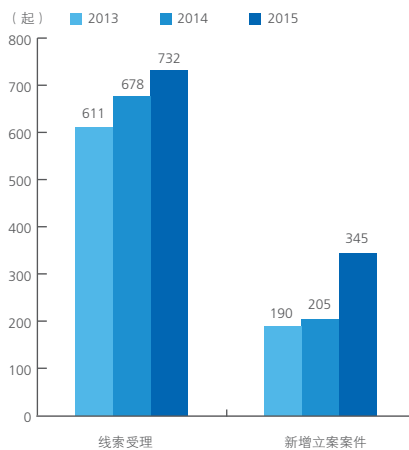


图4-1 2013~2015年案件处理情况

全面启动“2015证监法网专项执法行动”

2015年,中国证监会集中部署对全国股转系统、市值管理、股市造谣、私募基金、内幕交易、虚假陈述等特定违法违规行为共8批次专项执法行动(见表4-1),对120起重大典型违法违规案件开展立案调查。共办结102起案件,其中移送公安机关12件,移交行政处罚审理71件,同时移送公安机关和行政处罚审理5件。

表4-1 “2015证监法网专项执法行动”各批案件情况

启动时间	法网行动批次	重点打击违法违规类型	案件数量(件)
2015年4月24日	第一批	覆盖全市场的五类综合性违法违规行为	12
2015年5月8日	第二批	新三板市场多发易发的五类违法违规行为	10
2015年5月22日	第三批	市场反映强烈、严重扰乱市场秩序的六类新型市场操纵行为	12
2015年6月5日	第四批	严重扰乱信息传播秩序的五类编造、传播谣言行为	16
2015年7月3日	第五批	发行、并购重组等环节的五类较为严重的信息披露违法违规行为	10
2015年8月3日	第六批	非法配资行为专项	16
2015年9月7日	第七批	新型操纵市场类违法违规案件快速打击	30
2015年11月6日	第八批	股市异常波动时期重要时点、敏感时期的重点账户专项打击	14

健全稽查执法规则体系。修订发布《证券市场禁入规定》，完善市场禁入措施，特别是终身市场禁入措施的适用条件和范围等。出台《关于委托上海、深圳证券交易所实施案件调查试点工作指导意见》，进一步细化交易所执法的程序和权限。发布《关于清理整顿违法从事证券业务活动的意见》。

清理整顿与打非工作

会同清理整顿各类交易场所部际联席会议有关成员单位和相关部门，开展贵金属类交易场所专项整治工作，打击贵金属类违法违规交易活动。召开地方交易场所监管工作培训会。督促各地政府落实违规交易场所整改规范。指导、支持地方政府稳妥处置交易场所风险。

推动健全省级人民政府打击非法证券期货活动工作机制，由省级人民政府负责查处“涉非”案件。全

年共摸排“涉非”案件线索340次，向公安机关等移送案件线索148件，出具非法活动性质认定意见157件。联合公安机关在全国开展“防非”宣传教育进社区活动，共开展宣传教育专场2497场，发送宣传材料113万余份、短信6817万余条。

全面加强案件审理

加强行政处罚力度

2015年，共对767个机构和个人做出行政处罚决定或行政处罚事先告知，涉及罚没款金额54亿余元，超过前10年罚没款总和的1.5倍。共结案196件（见表4-2），作出177项行政处罚决定，11项市场禁入决定，行政处罚罚没款总计达11亿元，同比增长134.04%（见表4-3）。共举行听证会73次，同比增长108.57%。

表4-2 2013~2015年案件类型统计

(单位:件)

年份	信息披露违法案件	内幕交易案件	操纵市场案件	其他案件	全年审结案件总计
2013	23	51	8	4	86
2014	36	69	15	43	163
2015	47	64	18	67	196

表4-3

2013~2015年处罚情况统计

年份	行政处罚决定(项)	市场禁入决定(项)	罚没款总额(亿元)
2013	79	21	7.28
2014	158	18	4.7
2015	177	11	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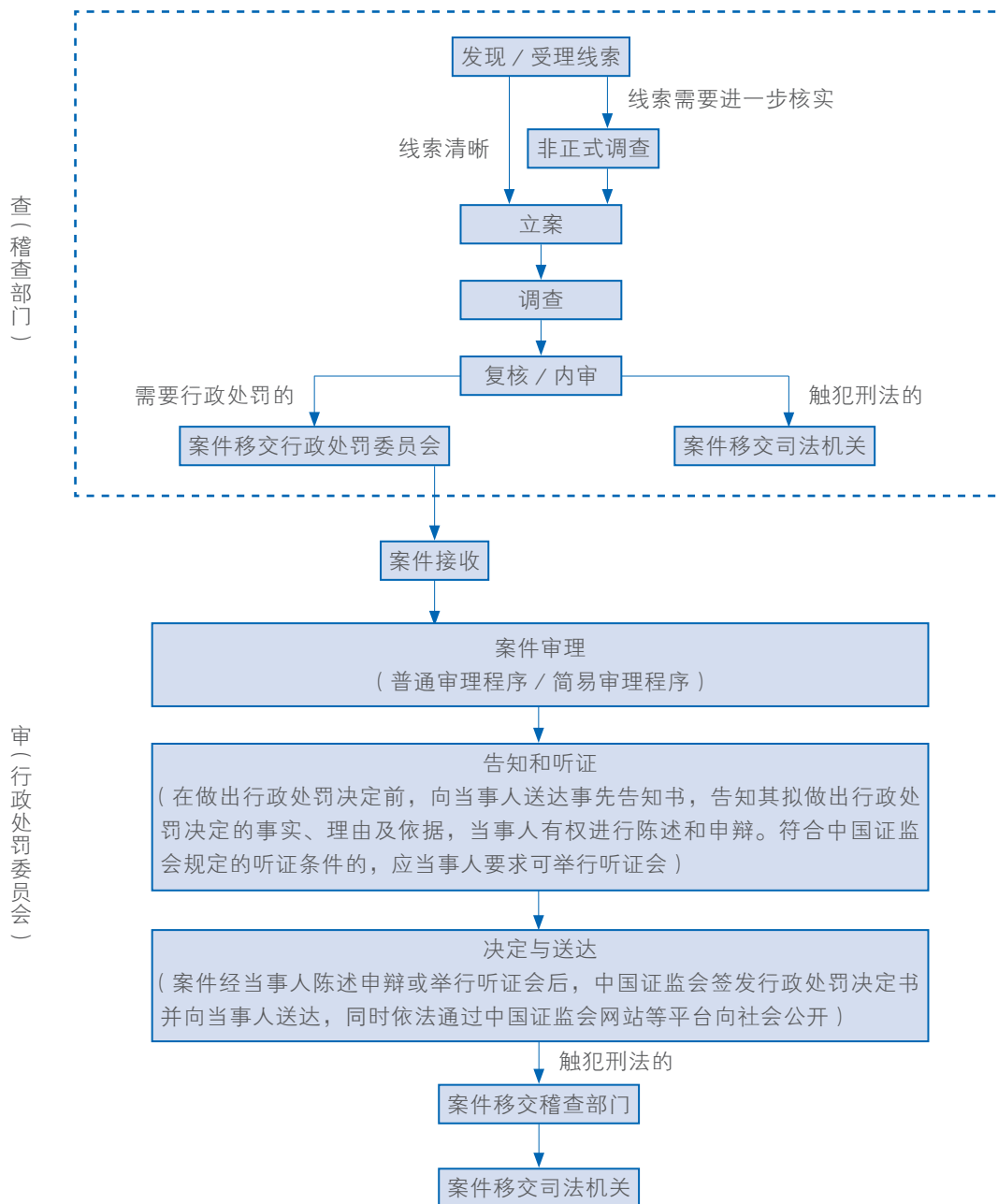


图4-2 中国证监会证券执法程序流程

继续深化查审分离体制改革

对重大、疑难、复杂案件实行五人主审合议制，事实清楚、证据充分、法律适用明确的案件适用简易

审理程序。优化审理部门与调查部门之间的工作衔接程序，发布《巡回审理试点工作方案》。修订《行政处罚听证规则》，加强当事人权益保障，完善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执法程序（见图4-2）。

案件审理

专栏

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委员会的主要职责包括：草拟行政处罚案件审理、听证等工作的规则、实施细则；制定证券期货违法违规行为认定规则；办理行政处罚案件，组织听证，提出处罚建议；监督、指导全系统行政处罚工作；组织、协调行政处罚案件应诉、复议答复工作，指导全系统行政处罚

应诉工作；根据规定开展与行政处罚工作有关的国际合作交流活动等。行政处罚委员会下设办公室作为日常办事机构。

中国证监会各派出机构根据授权对管辖范围内的案件进行审理，对证券期货违法违规当事人实施行政处罚。

发挥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法律监督作用

2015年新收复议案件75件、行政赔偿案件1件，2014年结转复议案件42件，共办理案件118件。同期新增行政应诉案件36件，其中以会机关为被告13件，以派出机构为被告13件，以证券交易所为被告1件，以会机关和派出机构为共同被告9件。往年结转行政应诉案件28件。全年法院做出生效判决36件，中国证监会胜诉34件，终审胜诉率为94.4%。试行行政复议听证制度。

组织做好重大案件应诉工作。九龙山国旅诉讼案是中国证监会自成立以来，高法院首次应行政相对人申请提审不服行政处罚的案件，中国证监会依法派员出席法庭进行诉讼答辩。根据复议应诉工作反映的执法问题，认真落实行政复议意见建议书制度，2015年共制发3份行政复议意见书。

加强资本市场诚信体系建设

资本市场诚信规划建设

加强资本市场诚信建设，充实完善资本市场诚信数据库。联合编制《2014年资本市场诚信报告》。截至2015年底，资本市场诚信数据库共收录67.2万个市

场主体的基本信息，包括市场机构4.4万家、人员62.8万名。收录诚信信息约8.9万条。中国证监会全年在日常监管工作中共查询诚信档案5.4万次。社会公众通过证券期货市场失信记录公开查询平台进行查询的日均量约180批次。

强化部际联合惩戒机制

联合发展改革委等22部门发布《关于对违法失信上市公司相关责任主体实施联合惩戒的合作备忘录》，使失信者“一处失信，处处受限”。通过反向激励引导上市公司及相关责任人员守法守信。参与签署《失信企业协同监管和联合惩戒备忘录》。

推进部际信用信息共享及使用

联合质检总局发布《关于开展组织机构代码信息共享工作的通知》。会同公安机关推动开展公民身份信息共享合作。加强与高法院、税务总局的信息共享合作，全年共将高法院150余万条失信被执行人信息、税务总局790条重大税收违法信息按时纳入诚信数据库。积极配合社会信用体系联席会议机制下信用信息共享交换平台的运行建设工作，向信用信息共享交换平台推送5 000余条信息。



投资者权益保护

- 完善投资者保护机制
- 开展投资者教育服务工作
- 推动投资者权益维护工作



完善投资者保护机制

开展投资者保护专项活动

组织发起“公平在身边”投资者保护专项活动，以提高投资者诉求处理能力、建设全国证券期货纠纷调解中心、开展持股行权试点工作、建设中国投资者网站、推广建设投资者教育基地、发布中国资本市场投资保护状况白皮书6项重点任务为抓手，贯穿和带动全年投资者保护工作。

加快构建统一的投资者适当性制度

推进证券期货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起草工作，评估现行适当性制度及执行情况，强化经营机构义务，明确底线要求和监管规则，防范市场风险，提高投资者保护水平。

修订投保基金管理办法

联合财政部、人民银行启动《证券投资者保护基金管理办法》修订工作，完善投保基金公司治理结构，优化证券投资者保护基金的筹集程序，增加投保基金公司的融资方式，拓宽证券投资者保护基金的运行形式。

加强投资者保护多维度调查评价

开展投资者保护状况评价工作，发布《上市公司投资者保护状况评价报告》子报告，推动编制《证券公司投资者保护状况评价报告》。启动《资本市场投资者保护状况白皮书》编写工作。建立征集反映投资者意见常态化机制，开展投资者综合调查和专项调查。推动建立投资者保护检查机制，在辽宁、吉林、广东等地围绕投诉处理、投资者教育、适当性管理、纠纷调解等内容开展专项检查工作。

开展投资者教育服务工作

做好投资者风险提示工作

根据投资者不同需求，开展风险提示工作，实现提示主体多样化、提示对象精准化、提示渠道多元化。

推进投资者教育基地建设

发布《关于加强证券期货投资者教育基地建设的指导意见》及配套《首批投资者教育基地申报工作指引》，明确投教基地建设的总体要求、建设标准、申报命名、基地管理等。制定国家级投教基地命名评审工作指引，启动基地申报命名工作，建立基地评审专家库。

编发投资者保护典型案例

编写80余个投资者保护典型案例，并在全国60余家中央及地方媒体发布。编印发放《“公平在身边”投资者保护系列丛书：典型案例集》、《“公平在身边”投资者保护系列丛书：打非清整问答》，发挥典型案例示范作用。

完善投资者综合服务平台

以“投资者自己的网站”为定位，推进中国投资者网站建设。开展中央监管信息平台投资者保护子系统立项与评审工作。

推进投资者教育纳入国民教育体系

扩大与丰富投资者教育纳入国民教育体系的覆盖范围和形式，主要包括：将投资者教育引入大、中、小学等各级教育课程；拓宽上海、广东、青岛、湖南、四川等省市教学试点学校数量及教学范围；与地方政府联合发布《关于合作推进河南省投资者教育纳入国民教育体系的意见》。

推动投资者权益维护工作

优化投资者诉求处理机制

2015年4月底，“12386”热线作为处理投资者诉求的主要渠道，实现全国直拨并免除投资者长途话费，便利投资者提出诉求。热线实现全国直拨后，投诉量环比增加175%。各派出机构完成热线报备，1200多个测试点技术开通测试。

提高热线诉求处理质量，建立投诉复核筛查机制，加强投资者回访，减少无效投诉。推动热线投诉

与调解对接，多元化处理热线诉求。截至2015年底，热线为投资者新增答复口径200余条，处理各类投资者诉求近10万件，监管系统处置日常监管举报1.6万件。

完善投资者权益补偿、赔付及纠纷解决机制

建立摊薄即期回报补偿机制，要求公司制定切实可行的填补回报措施，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忠实、勤勉履责，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合法权益，并在招股说明书中承诺。建立保荐机构先行赔付制度，要求保荐机构在公开募集及上市文件中进行公开承诺，因保荐机构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先行赔偿投资者损失。

联合高法院推进证券期货纠纷诉讼与调解对接工作。起草《关于在全国部分地区开展证券期货纠纷多元化解机制试点工作的通知》。继续完善多元化纠纷解决机制，推进全国性纠纷调解组织建设工作，发挥行业协会、专业调解机构和地方调解组织作用，形成互补效应，增强纠纷解决整体能力。截至2015年底，共受理纠纷2 300余起，争议涉及金额超过1亿元，调解成功1 900余起，约占总量的80%。

1 900 余起

调解成功 1 900 余起



对外开放

- 推进交易所市场国际化
- 促进投融资跨境双向流动
- 推动制定自贸区支持政策
- 稳步扩大对港澳台开放
- 深化国际合作与交流



推进交易所市场国际化

2015年5月,上交所、中国金融期货交易所(以下简称中金所)与德意志交易所集团合作在欧洲建立离岸人民币证券产品交易平台,并合资成立中欧国际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欧国际交易所)。2015年10月,中欧国际交易所正式成立,11月开始运行。建立中欧国际交易所是推进中国资本市场双向开放、扩大人民币跨境使用的重要探索,是境内交易所实施国际化发展战略的新尝试,也是支持“一带一路”等国家战略的重要举措。

中欧国际交易所成立初期,挂牌产品以证券现货产品为主,包括境外企业发行或境内企业境外发行的人民币债券、股票、以A股指数为基础的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基金(ETF)产品,以及人民币计价的资产证券化产品。截至2015年底,中欧国际交易所已上线199只产品,双边成交总金额合计为6.32亿元人民币。

促进投融资跨境双向流动

支持资本市场跨境双向融资

支持境内企业境外发行上市。全面取消财务审

核,提高审批效率。取消A/H定价限制,便利企业在A/H股存在估值差异时能够自主利用境外资本市场。上网公示审核要点和进度,提高审核透明度和可预期性。简化审核程序,确保平均审核时间不超过1个月。

2015年,境内企业赴境外上市融资活跃,共有69家境内企业实现融资454亿美元(见图6-1),其中首发融资259亿美元,再融资195亿美元。经中国证监会审核的赴港上市H股企业占香港市场IPO筹资额的80%。截至2015年底,累计233家境内股份有限公司到境外上市,融资总额2 905亿美元,其中在香港交易所主板上市207家(含中国香港、纽约同时上市10家,中国香港、伦敦同时上市4家,中国香港、纽约、伦敦同时上市1家),在香港交易所创业板上市24家,在新加坡交易所上市2家。境外上市公司中有89家已发行A股,1家发行A、B股,1家发行B股。

2 905 亿美元

融资总额 2 905 亿美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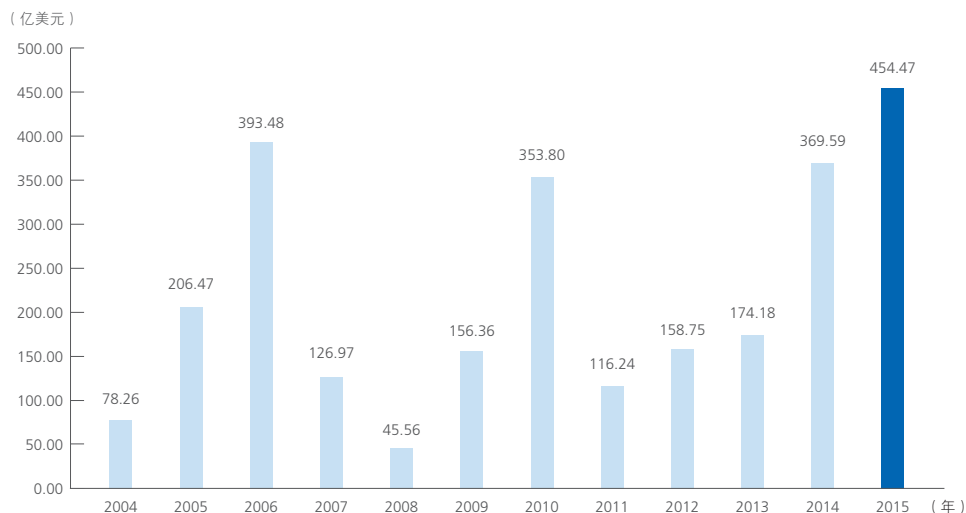


图6-1 境外上市公司筹资总额

推进资本市场跨境双向投资

完善QFII和RQFII制度。稳步推进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资格审批,协调外汇局加快批准QFII投资额度。扩大人民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RQFII)试点范围至瑞士、卢森堡、智利、匈牙利、马来西亚、阿联酋和泰国等16个国家和地区, RQFII额度增加至1.21万亿元人民币。会同人民银行、外汇局等修订QFII、RQFII相关办法,推动完善有关制度。简化境外机构投资者准入及资金汇出、汇入手续,建立更加灵活的额度管理制度,便利境外长期资金投资。

启动境外企业发行人民币债试点。推动落实境外企业发行人民币试点,丰富交易所债券市场发行主体。截至2015年底,共有2家境外企业在中国上海证券交易所完成非公开发行人民币公司债券,融资金额15亿元。

推动制定自贸区支持政策

2015年10月,与上海市人民政府及中国人民银行等有关部委联合发布《进一步推进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金融开放创新试点加快上海国际金融中心建设方案》,包括:允许或扩大符合条件的机构和个人在境内外证券期货市场投资;进一步扩大人民币跨境使用,支持自贸区内企业的境外母公司或子公司在境内发行人民币债券;不断扩大金融服务业对外开放,鼓励在自贸区设立证券期货经营机构并创新发展等。

积极配合商务部研究制定广东、天津、福建自贸区总体方案。2015年4月,国务院印发广东、天津、福建自贸区总体方案。

稳步扩大对港澳台开放

深化沪港通

22 795.01

亿元人民币

交易金额合计 22 795.01 亿元人民币

2015年,沪港通试点总体运行平稳有序,为两地投资者相互买卖股票带来了便利,对于优化投资者结构,促进两地市场互联互通协同发展发挥着重要作用。截至2015年底,交易金额合计22 795.01亿元人民币,其中沪股通累计交易金额16 385.76亿元人民币,港股通累计交易金额6 409.25亿元人民币;沪股通每日额度平均使用6.06亿元人民币,港股通每日额度平均使用6.46亿元人民币。沪股通总额度剩余1 802.85亿元人民币,港股通总额度剩余1 417.51亿元人民币。

推动内地与香港基金产品互认

与香港证监会签署《关于内地与香港基金互认安排的监管合作备忘录》,自2015年7月1日起施行,进一步深化了内地与香港地区经济金融合作。截至2015年底,共受理17只香港地区互认基金产品的注册申请,已注册首批3只香港地区互认基金。

明确合资设立证券公司、投资咨询机构相关政策

97.76 亿美元

获得 QFII 投资额度合计 97.76 亿美元

根据《关于建立更紧密经贸关系的安排》(CEPA)及其补充协议,允许符合条件的港资、澳资金融机构在上海市、广东省、深圳市各设立1家两地合资全牌照证券公司,港资、澳资合并持股比例最高可达51%,内地股东不限于证券公司;允许符合条件的港资、澳资金融机构在内地若干改革试验区内,各新设1家两地合资全牌照证券公司,内地股东不限于证券公司,港资、澳资合并持股比例不超过49%,且取消

内地单一股东须持股49%的限制;在内地若干改革试验区内,允许港资、澳资证券公司在合资证券投资咨询公司中的持股比例达50%以上。

积极参与《〈内地与香港关于建立更紧密经贸关系的安排〉服务贸易协议》和《〈内地与澳门关于建立更紧密经贸关系的安排〉服务贸易协议》的商签工作,以准入前国民待遇加负面清单模式扩大内地证券期货领域对港澳地区开放。

2015年12月,两岸举行第三次证券及期货监管合作会议,就大陆放宽QFII的有关限制、给予台湾地区RQFII额度及放宽大陆参股台湾证券期货机构的有关限制等进行了有益沟通。截至2015年底,共批准27家台资企业在大陆A股市场上市,4家台资金融机构在大陆参股合资基金管理公司,35家台资金融机构获批QFII资格,获得QFII投资额度合计97.76亿美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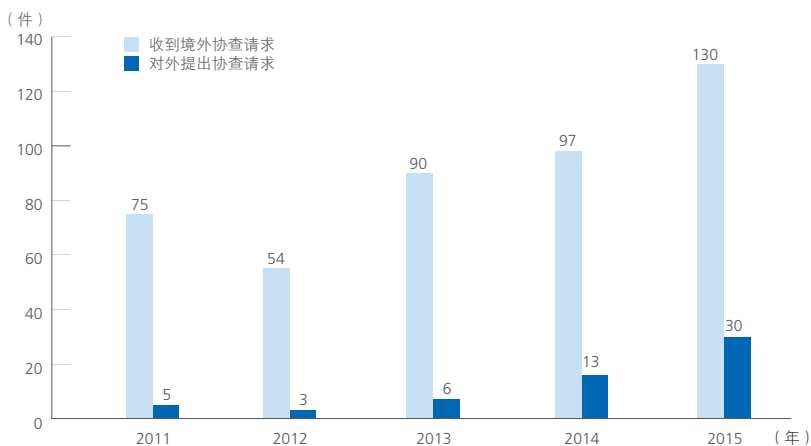


图6-2 历年跨境执法协助情况

深化国际合作与交流

加强国际监管合作

深度参与国际证监会组织(IOSCO)各项工作。2015年,成功申请加入负责制定跨境执法国际标准的IOSCO多边备忘录遴选小组,参与证券化市场激励协调机制、货币市场基金监管等专题评估,以及资本市场数字化、公司治理等研究课题,并在华举办IOSCO第三委员会工作例会。

签署双边监管合作谅解备忘录。2015年,与波兰金融监督管理局、哈萨克斯坦国家银行、阿塞拜疆国家证券委员会3家境外监管机构签署了证券期货监管合作谅解备忘录。截至2015年底,共与58个国家(或地区)的证券期货监管机构签署了62个监管合作谅解备忘录。

积极开展跨境执法协助。组织跨境监管执法国际研讨会。完善部际会商机制,保障跨境执法协助工作的顺畅运行。积极履行多边备忘录项下的跨境执法合作义务。2015年,共收到境外协查请求130件,对外提出协查请求30件(见图6-2)。

推动中美审计监管合作。会同财政部与美国公众公司会计监察委员会(PCAOB)磋商,积极推进中美审计日常监管合作试点项目。

开展金融市场基础设施原则现场评估工作。组织开展《金融市场基础设施原则》(以下简称PFMI)评估工作,初步完成第一阶段评估工作。积极参加国际清算银行支付与市场基础设施委员会(CPMI)—国际证监会组织(IOSCO)政策制定工作组会议,推动完善《CPMI-IOSCO广泛市场建议》、中央对手方风险控制和计量标准。

促进与国际组织的合作交流

积极参与国际金融治理与合作。继续参与在20国集团(G20)、金融稳定理事会(FSB)、国际货币基金组

织(IMF)、世界银行(WB)、世界贸易组织(WTO)、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OECD)、亚太经合组织(APEC)、亚洲开发银行(ADB)等多边框架下的合作。积极落实G20项下资本市场相关承诺。参与FSB同行评估和影子银行年度监测。商定与OECD合作的中期愿景及行动计划等。举办APEC金融监管机构培训倡议(FRTI)“证券执法与跨境合作”培训研讨会。

推进战略对话和投资谈判。2015年,共完成19次双边和多边对话谈判工作,参与首次中德高级别财金对话,继续参与中美、中英、中法、中欧、中新等政府间双边对话机制,参加中韩、中澳、中日韩、中巴(基斯坦)自贸区和全面合作伙伴关系(RCEP)、中国—东盟自贸区升级等自贸谈判,以及中新(加坡)自贸区联委会、中新(西兰)自贸区联委会等双边合作机制,全力支持自贸区建设和拓展重点双边关系等合作。



附录

- 附录 1 证券期货市场 2015 年度大事记
- 附录 2 2015 年中国证监会颁布的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
- 附录 3 系统单位简介及联系方式



附录1 证券期货市场2015年度大事记

1. 2015年1月9日，由中国证监会部署的证券期货业数据通信专网——证联网完成建设并正式运行，完成了设备、节点、骨干网络的验收和应用压力测试，实现了全行业机构的全部接入。
2. 2015年1月9日，中国证监会发布《股票期权交易试点管理办法》，对股票期权交易要点及参与各方的权利义务做出明确规定，同时批准上海证券交易所开展股票期权交易试点。
3. 2015年1月15日，2015年全国证券期货监管工作会议在北京召开。会议主题为“聚焦监管转型、提高监管效能”，围绕提升资本市场服务实体经济的能力、探索建立事中事后监管新机制等8个方面提出了具体要求。
4. 2015年1月23日，中国证监会召开全系统党风廉政建设工作会议，学习贯彻十八届中央纪委第五次全会精神。驻会纪检组组长王会民作了部署。
5. 2015年3月13日，中国证监会批准上海期货交易所开展镍、锡期货交易。
6. 2015年3月16日，中国证监会在京召开支持西藏资本市场发展座谈会会议，总结了资本市场支持西藏经济社会发展的做法和成效，提出了加大支持力度的具体措施。
7. 2015年3月27日，中国证监会发布《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参与沪港通交易指引》，对基金参与沪港通交易的资格和程序、信息披露、风险管理、内部控制制度等提出了具体要求。
8. 2015年4月16日，上证50和中证500股指期货上市。
9. 2015年4月17日，中国证监会与波兰金融监督管理局签署了《证券期货监管合作谅解备忘录》。
10. 2015年4月17日，中国证监会取消调整155项备案类事项。其中，取消的备案类事项市场主体不再报送，调整管理方式的备案类事项按照调整后的要求报送。
11. 2015年4月24日，中国证监会全面启动“2015证监法网专项执法行动”。4月至11月，共分8批部署针对新三板市场、市值管理、股市造谣、私募基金、内幕交易、虚假陈述等特定违法违规行为的专项执法行动，查处重大典型违法违规案件共120起。
12. 2015年4月30日，中国证监会取消证券交易所上市新交易品种审批、证券交易所和证券登记结算收费审批等8项行政审批项目，以及1项职业资格许可和认定事项。
13. 2015年5月13日，中国证监会与哈萨克斯坦国家银行签署了《证券期货监管合作谅解备忘录》。
14. 2015年5月15日，“公平在身边”投资者保护专项活动正式启动，中国证监会系统各单位、各部门承诺按照专项活动的总体部署，切实履行好工作职责。
15. 2015年5月19日，中国证监会与阿塞拜疆证监会签署了《证券期货监管合作谅解备忘录》。
16. 2015年5月22日，中国证监会与香港证监会正式签署了《关于内地与香港基金互认安排的监管合作备忘录》，同时发布《香港互认基金管理暂行规定》。
17. 2015年5月26日，中国证监会召开党委中心组（扩大）会议，认真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三严三实”重要论述精神。
18. 2015年6月26日，中国证监会发布《境外交易者和境外经纪机构从事境内特定品种期货交易管理暂行办法》，确定了原油期货为我国境内特定品种。
19. 2015年7月1日，中国证监会修订发布《证券公司融资融券业务管理办法》，上海、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步发布《融资融券交易实施细则》，进一步强化了投资者权益保护，完善了现有的风险监测监控机制。
20. 2015年7月18日，中国证监会联合人民银行等9部委发布《关于促进互联网金融健康发展的指导意见》，确立了互联网金融主要业态的监管职责分工，并对互联网行业管理、客户资金第三方存管制度等方面提出了具体要求。
21. 2015年8月1日，调降A股交易结算相关收费标准。沪深交易所收取的A股交易经手费下调30%，中国结算收取的A股交易过户费下调约33%。
22. 2015年8月21日，中国证监会落实《关于建立更紧密经贸关系的安排》(CEPA)补充协议和有关政策，提出进一步扩大证券经营机构对外开放的具体措施。
23. 2015年8月22日，2015年中全国证券期货监管工作会议在北京召开。会议明确全面客观看待当前股市形势，坚定不移推进资本市场改革发展。
24. 2015年8月28日，中国证监会在京召开会管单位纪检监察工作座谈会。

25. 2015年8月28日, 中国证监会发布《关于调整沪深300、上证50、中证500股指期货非套期保值持仓交易保证金的通知》, 调整沪深300、上证50和中证500股指期货日内开仓限制标准, 并提高股指期货日内手续费标准。
26. 2015年8月31日, 中国证监会联合财政部、国资委、中国银监会下发《关于鼓励上市公司兼并重组、现金分红及回购股份的通知》。
27. 2015年9月1日, 中国证监会通报恒生网络、同花顺、上海铭创三家公司的场外配资检查结果及处理情况, 决定对三家公司做出行政处罚和没收违法所得。
28. 2015年9月7日, 中国证监会会同财政部印发《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 规定个人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上市公司股票并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 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
29. 2015年10月30日, 中国证监会会同中国人民银行、商务部、中国银监会、中国保监会和上海市人民政府发布《进一步推进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金融开放试点加快上海国际金融中心建设方案》。
30. 2015年10月31日, 中央第七巡视组巡视中国证监会工作动员会召开, 会议强调证监会系统各级领导干部要认真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巡视工作的重要讲话精神, 全力支持巡视, 主动接受“全面体检”。
31. 2015年11月6日, 中国证监会决定重新启动新股发行程序, 围绕解决巨额资金打新、简化发行审核条件、强化中介机构责任、加大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等事项, 提出进一步改革完善新股发行制度的政策措施。
32. 2015年11月6日, 中国证监会发布重新制定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行政处罚听证规则》, 内容包括规则适用范围、听证处罚范围等。
33. 2015年11月20日, 中国证监会制定并发布《关于进一步推进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发展的若干意见》, 对推进全国股转系统制度完善作出部署, 提出了当前发展全国股转系统的总体要求。
34. 2015年11月27日, 中国证监会制定并发布《关于进一步规范发行审核权力运行的若干意见》, 以及《关于加强审核人员履职回避管理的规定》、《关于加强发审委委员履职回避管理的规定》等配套实施规则。
35. 2015年11月30日, 中国证监会国际顾问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在京召开, 会议的主题是“新形势下资本市场的稳定发展与监管转型”。国务院副总理马凯会见了参会的顾问委员会委员。
36. 2015年12月18日, 中国证监会联合中国人民银行发布《货币市场基金监督管理办法》, 在有效控制风险的基础上鼓励货币市场基金创新发展, 并针对货币市场基金与互联网融合发展的新业态做出相应制度安排。
37. 2015年12月18日, 首批7只内地香港互认基金获得中国证监会、香港证监会注册, 其中包括3只香港互认基金和4只内地互认基金。
38. 2015年12月24日, 中国证监会联合国家发展改革委、中国人民银行等22家单位签署了《关于对违法失信上市公司相关责任主体实施联合惩戒的合作备忘录》, 明确了联合惩戒的对象、惩戒措施、法律依据和实施部门, 规定了信息共享和联合惩戒结果的反馈机制。
39. 2015年12月27日, 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授权国务院在实施股票发行注册制改革中调整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有关规定的决定(草案)》的议案。
40. 2015年12月28日, 两岸第三次证券及期货监管合作会议召开。会议交流了两岸交易所合作股价指数授权、放宽参股台湾证券期货机构的有关限制等议题。
41. 2015年12月30日, 中国证监会发布《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 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 引导上市公司增强持续回报能力。
42. 2015年12月31日, 中国证监会发布修订后的《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管理办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管理办法》, 进一步完善新股发行承销制度, 规范发行承销行为。

附录2 2015年中国证监会颁布的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

中国证监会颁布的部门规章

1. 股票期权交易试点管理办法(2015年1月9日 证监会令第112号)
2. 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2015年1月15日 证监会令第113号)
3. 行政和解试点实施办法(2015年2月17日 证监会令第114号)
4. 证券市场禁入规定(2006年6月7日 证监会令第33号 根据2015年5月18日《关于修改〈证券市场禁入规定〉的决定》证监会令第115号修正)
5. 境外交易者和境外经纪机构从事境内特定品种期货交易管理暂行办法(2015年6月26日 证监会令第116号)
6. 证券公司融资融券业务管理办法(2015年7月1日 证监会令第117号)
7. 中国证监会派出机构监管职责规定(2015年10月29日 证监会令第118号)
8.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行政处罚听证规则(2015年11月2日 证监会令第119号)
9. 货币市场基金监督管理办法(2015年12月17日 证监会令第120号)
10. 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2013年12月13日 证监会令第95号 2015年12月30日《关于修改〈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的决定》证监会令第121号修正)
11.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管理办法(2006年5月17日 证监会令第32号 根据2015年12月30日《关于修改〈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管理办法〉的决定》证监会令第122号修正)
12.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管理办法(2014年5月14日 证监会令第99号 根据2015年12月30日《关于修改〈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管理办法〉的决定》证监会令第123号修正)

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规范性文件

1. 证券期货经营机构参与股票期权交易试点指引(2015年1月9日 证监会公告[2015]1号)
2. 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3号——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2015年修订)(2015年3月2日 证监会公告[2015]2号)
3. 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4号——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申请文件(2015年修订)(2015年3月2日 证监会公告[2015]3号)
4. 行政和解金管理暂行办法(2015年2月28日 证监会公告[2015]4号)
5.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参与沪港通交易指引(2015年3月27日 证监会公告[2015]5号)
6. 中国证监会决定取消、调整的备案类事项目录(共计155项)(2015年4月10日 证监会公告[2015]8号)
7. 关于废止部分证券期货规章的决定(第十三批)(2015年4月20日 证监会公告[2015]9号)
8. 《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四条、第四十四条的适用意见——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12号(2015年4月24日 证监会公告[2015]10号)
9. 关于《国务院关于取消和调整一批行政审批项目等事项的决定》有关事项的公告(2015年4月28日 证监会公告[2015]11号)
10. 香港互认基金管理暂行规定(2015年5月14日 证监会公告[2015]12号)
11. 关于加强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工作的指导意见(2015年5月15日 证监会公告[2015]13号)
12. 关于废止部分部门通知、函、指引等文件有关事项的公告(2015年5月22日 证监会公告[2015]14号)
13. 中国证监会确定原油期货作为中国境内特定品种,允许境外交易者和境外经纪机构依法参与原油期货交易(2015年6月26日 证监会公告[2015]16号)^①
14. 中国证监会决定,充分发挥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的作用,增强维护股票市场稳定的能力。中国人民银行对中证金融提供流动性支持(2015年7月5日 证监会公告[2015]17号)^②

① 原文仅为“公告”,具体名称为编者所加。

② 原文仅为“公告”,具体名称为编者所加。

15. 为维护资本市场稳定，中国证监会决定自公告日起6个月内，要求上市公司大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得减持本公司股份(2015年7月5日 证监会公告[2015]18号)^①
16. 关于清理整顿违法从事证券业务活动的意见(2015年7月12日 证监会公告[2015]19号)
17. 关于落实注册资本登记制度改革修改相关规定的决定(2015年7月31日 证监会公告[2015]20号)
18. 关于加强证券期货投资者教育基地建设的指导意见和首批投资者教育基地申报工作指引(2015年9月8日 证监会公告[2015]23号)
19. 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2015年修订)(2015年11月9日 证监会公告[2015]24号)
20. 中国证监会随机抽查事项清单(2015年11月10日 证监会公告[2015]25号)
21. 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推进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发展的若干意见(2015年11月16日 证监会公告[2015]26号)
22. 关于进一步规范发行审核权力运行的若干意见(2015年11月24日 证监会公告[2015]27号)
23. 关于加强发行审核工作人员履职回避管理的规定和关于加强发审委委员履职回避管理的规定(2015年11月24日 证监会公告[2015]28号)
24. 中国证监会稽查办案十项禁令(2015年12月11日 证监会公告[2015]29号)
25. 关于实施《货币市场基金监督管理办法》有关问题的规定(2015年12月17日 证监会公告[2015]30号)
26. 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2015年12月30日 证监会公告[2015]31号)
27. 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号——招股说明书(2015年修订)(2015年12月30日 证监会公告[2015]32号)
28. 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8号——创业板公司招股说明书(2015年修订)(2015年12月30日 证监会公告[2015]33号)

^① 原文仅为“公告”，具体名称为编者所加。

附录3 系统单位简介及联系方式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简称上交所)成立于1990年11月26日,为不以营利为目的的法人,归属中国证监会直接管理。

上交所主要职能包括:提供证券交易的场所和设施;制定证券交易所的业务规则;接受上市申请,安排证券上市;组织、监督证券交易;对会员、上市公司进行监管;管理和公布市场信息。

截至2015年底,上交所共有上市公司1081家,上市股票1125只;股票市价总值295194.20亿元,流通市值254127.84亿元;上市公司总股本30235.54亿股,流通股本27418.41亿股,流通股本占总股本的90.68%。

联系电话:021-68808888
传 真:021-68804868
电子邮件:webmaster@secure.sse.com.cn
网 址:www.sse.com.cn
地 址:上海市浦东南路528号证券大厦
(200120)

深圳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简称深交所)成立于1990年12月1日,是实行自律管理的法人,归属中国证监会直接管理。

深交所主要职能包括:提供证券交易的场所和设施;制定业务规则;接受上市申请,安排证券上市;组织、监督证券交易;对会员、上市公司进行监管;管理和公布市场信息;中国证监会许可的其他职能。

截至2015年底,深交所共有上市公司1746家,上市股票1784只。股票市价总值23.61万亿元,流通市值16.38万亿元。上市公司总股本12779.28亿股,流通股本9625.60亿股,流通股本占总股本的75.32%。

联系电话:0755-88668888
传 真:0755-82083947
电子邮件:cis@szse.cn
网 址:www.szse.cn
地 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2012号
(518038)

上海期货交易所

上海期货交易所(简称上期所)是受中国证监会集中统一监督管理,并按照其章程实行自律管理的法人。

上期所主要职能包括:提供期货交易的场所、设施及相关服务;制定并实施期货交易所的业务规则;设计期货合约,安排期货合约上市;制定并实施风险管理制度,控制市场风险等。

截至2015年底,上期所上市交易的有铜、铝、锌、铅、镍、锡、黄金、白银、螺纹钢、线材、热轧卷板、燃料油、石油沥青、天然橡胶14种期货合约。上期所共有会员201家,其中期货公司会员150家,在全国各地开通远程交易终端1258家;当年市场总成交金额63.56万亿元(以下数据按单边计算),占全国总成交金额的11.47%;总成交量10.5亿手,占全国总成交量的29.36%。

联系电话:021-68400000
传 真:021-68401198
电子邮件:info@shfe.com.cn
网 址:www.shfe.com.cn
地 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浦电路500号(200122)

郑州商品交易所

郑州商品交易所(简称郑商所)成立于1990年10月12日,是经国务院批准的首家期货市场试点单位,全国4家期货交易所之一。

郑商所主要职能包括:提供期货交易场所;期货合约设计与上市服务;期货交易结算与交割服务;期货交易监督;期货交易风险管理;期货交易信息服务等。

截至2015年底,郑商所上市交易16个期货品种,包括优质强筋小麦、普通小麦、早籼稻、粳稻、棉花、油菜籽、菜籽油、菜籽粕、白糖、动力煤、甲醇、精对苯二甲酸、玻璃、晚籼稻、硅铁、锰硅;共有场内会员152家,指定交割仓(厂)库237家,指定结算银行13家;投资者开户数约106万户。2015年,累计成交10.7亿手(以下数据按单边计算),比2014年增长58.3%;日均持仓量272.8万手,增长10.9%;成交金额31万亿元,增长33.3%。

联系电话:0371-65610069
传 真:0371-65613068

电子邮件：czce@czce.com.cn
网 址：www.czce.com.cn
地 址：河南省郑州市郑东新区商务外环路30号(450018)

大连商品交易所

大连商品交易所(简称大商所)成立于1993年,是经国务院批准并由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的期货交易所。

大商所主要职能包括:提供期货交易场所;期货合约设计与上市服务;期货交易结算与交割服务;期货交易监督;期货交易风险管理;期货交易信息服务等。

截至2015年底,大商所上市交易16个期货品种,包括黄大豆1号、豆粕、玉米、黄大豆2号、豆油、线型低密度聚乙烯、棕榈油、聚氯乙烯、焦炭、焦煤、铁矿石、鸡蛋、纤维板、胶合板、聚丙烯和玉米淀粉;现有会员单位169家,投资者开户数236.53万个,其中法人客户7.23万个。2015年,累计成交量11.16亿手、同比增长45.05%,成交额41.94万亿元、同比增长1.06%,日均持仓492.40万手,同比增长14.51%。

联系电话:0411-84808888
传 真:0411-84808588
电子邮件:office@dce.com.cn
网 址:www.dce.com.cn
地 址:辽宁省大连市沙河口区会展路129号(116023)

中国金融期货交易所

中国金融期货交易所(简称中金所)成立于2006年9月8日,是经国务院同意、中国证监会批准,由上海期货交易所、郑州商品交易所、大连商品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共同发起设立的公司制金融期货交易所,目前注册资本为30亿元人民币。

中金所主要职能包括:组织安排金融期货等金融衍生品上市交易、结算和交割;制定业务管理规则;实施自律管理;发布市场交易信息;提供技术、场所、设施服务;中国证监会许可的其他职能。

截至2015年底,中金所共上市沪深300、上证50、中证500股指期货3个股指期货产品和5年期、10年期国债期货两个国债期货产品。2015年,股指期

货成交3.34亿手,成交金额411.75万亿元,其中:沪深300股指期货成交2.77亿手,成交金额341.91万亿元;上证50股指期货成交0.35亿手,成交金额30.69万亿元;中证500股指期货成交0.22亿手,成交金额39.15万亿元。国债期货成交608.75万手,成交金额6.01万亿元,其中:5年期国债期货成交440.36万手,成交金额4.36万亿元;10年期国债期货成交168.39万手,成交金额1.65万亿元。

联系电话:021-50160666
传 真:021-50160606
电子邮件:rd@cffex.com.cn
网 址:www.cffex.com.cn
地 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1600号陆家嘴商务广场(200122)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简称中国结算)按照《证券法》关于证券登记结算集中统一运营的要求,经国务院同意、中国证监会批准,于2001年3月30日成立,为不以营利为目的的法人,归属中国证监会直接管理,是我国具有系统重要性的金融市场基础设施之一。

中国结算依法履行证券账户的设立和管理、证券集中登记、存管等职能,并为证券交易提供多边净额和全额等多种结算服务,业务涵盖沪、深交易所与全国股转系统全部上市(挂牌)证券、股票期权、沪港通、内地与香港基金互认、开放式基金、资管产品、转融通、国债期货实物交割、债券跨市场转托管等广泛领域。

截至2015年底,中国结算管理的一码通账户投资者达9 910.53万人,登记存管的沪、深市场证券8 508只,其中上市股票2 911只,登记存管新三板挂牌股票5 129只,登记的资管产品3 752只,托管产品158只。2015年,公司结算总额1 136.81万亿元,日均结算总额4.66万亿元,日均结算净额2 412.27亿元,日均过户笔数8 519.29万笔,日均过户金额4.24万亿元。

联系电话:010-66210988
传 真:010-66210938
电子邮箱:zbshi@chinaclear.com.cn
网 址:www.chinaclear.cn
地 址: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17号(100033)

中国证券投资者保护基金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证券投资者保护基金有限责任公司(简称投保基金公司)成立于2005年8月30日,是由国务院出资设立,归口中国证监会管理的国有独资企业。

投保基金公司主要职责包括:筹集、管理和运作基金;监测证券公司风险,参与风险处置工作;证券公司被撤销、被关闭、破产或被中国证监会实施行政接管、托管经营等强制性监管措施时,按照有关政策规定对债权人予以偿付;组织、参与被撤销、关闭或破产证券公司的清算工作;管理和处分受偿资产,维护基金权益;发现证券公司经营管理中出现可能危及投资者利益和证券市场安全的重大风险时,向中国证监会提出监管、处置建议;对证券公司运营中存在的风险隐患会同有关部门建立纠正机制。

截至2015年底,投保基金公司总资产为706.52亿元,净资产为194.73亿元,累计筹集投保基金674.12亿元,累计拨付保护基金225.205亿元。正式申报债权总额为252.631亿元,剩余预申报债权总额为29.277亿元。证券市场交易结算资金监控系统对全市场经纪业务客户的1.61亿个资金账户、20112亿元保证金实现全面动态监测。

联系电话:010-66580863
传 真:010-66580616
电子邮件:yuhm@sipf.com.cn
网 址:www.sipf.com.cn
地 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5号新盛大厦(100033)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中证金融)成立于2011年10月28日,是经国务院同意,中国证监会批准设立的全国性证券类金融机构,是中国境内唯

一从事转融通业务的金融机构。

中证金融主要职责包括:为证券公司融资融券业务提供转融资和转融券服务;运用市场化手段调节证券市场资金和证券的供给;管理证券公司提交的转融通担保品;统计监控证券公司融资融券业务运行情况,监测分析融资融券交易情况,防控市场风险和信用风险;经中国证监会批准同意的其他业务。

截至2015年底,中证金融全年为证券公司融资融券业务提供资金和证券累计达到2469.08亿元,转融通余额191.16亿元,其中转融资余额为191.11亿元,转融券余额为500.35亿元。沪深市场标的证券为913只,开展融资融券业务的证券公司共92家,投资者数量402.65万人,融资融券余额为11741.83亿元。

联系电话:010-63211666
传 真:010-63211601
电子邮件:csf@csf.com.cn
网 址:www.csf.com.cn
地 址:北京市西城区丰盛胡同28号太平洋保险大厦B座15层(100032)

中国期货市场监控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期货市场监控中心有限责任公司(简称中国期货监控)于2006年3月成立,为非营利性公司制法人,注册资本13.65亿元,其业务接受中国证监会的指导、监督和管理。

中国期货监控主要职能包括:期货市场统一开户;期货保证金安全监控;期货市场运行监测监控和分析研究;期货经营机构运行监测、数据统计及研究分析;为期货投资者提供交易结算信息查询;为监管机构 and 期货交易所等提供信息服务;代管期货投资者保障基金;商品及其他指数的编制、发布;期货市场投资者调查。

截至2015年底，期货市场有效客户数为107.52万户，其中个人客户104.62万户，单位客户2.90万户；投资者保障基金累计筹集额为57.96亿元，累计余额为63.82亿元。

联系电话：010-66555088

传 真：010-66555038

电子邮件：cfmmc@cfmmc.com

网 址：www.cfmmc.com, www.cfmmc.cn

地 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5号新盛大厦B座17层(100033)

中证资本市场运行统计监测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中证资本市场运行统计监测中心有限责任公司(简称中证监测)成立于2012年9月12日，是由中国证监会直接管理的专业机构，致力于为中国证监会提供统计、分析和信息服务，支持其监管决策和系统性风险防控。

中证监测主要职能包括：收集、整理、生产资本市场及宏观经济运行的相关数据信息，推进资本市场数据集中，促进信息共享；开展统计调查、市场调查服务，提供定制化统计服务；开展基于数据的市场日常分析、专题研究；参与中国证监会中央监管信息平台及监控系统的建设、运行和维护，协助跨市场的盘中实时和盘后监测系统建设；评估资本市场重大政策，校验政策实施效果；实施资本市场系统性风险监测、评估、预警，开展资本市场压力测试，评估市场运行质量，配合处置风险事件。

联系电话：010-63889001

传 真：010-63889062

电子邮件：cmsmc@cmsmc.cn

网 址：www.cmsmc.cn

地 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26号金阳大厦四楼南区(100032)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简称全国股转系统)是经国务院批准设立的全国性证券交易场所，是我国第一家公司制运营的证券交易场所。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简称全国股转公司)为其运营管理机构，于2012年9月20日在国家工商总局注册，2013年1月16日正式揭牌运营，注册资本30亿元，归属中国证监会直接管理。

全国股转公司主要职能包括：组织安排非上市股份有限公司股份的公开转让；为非上市股份公司融资、并购等相关业务提供服务；为市场参与者提供信息、技术和培训服务；经中国证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截至2015年底，全国股转公司挂牌公司5 129家，其中股票转让采取做市方式的1 115家，采取协议转让方式的4 014家，总市值24 584.42亿元；总股本2 959.51亿股，流通股本1 023.63亿股。2015年，成交量为278.91亿股，成交金额1 910.62亿元，挂牌公司完成2 565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1 216.17亿元。

联系电话：010-63889512

传 真：010-63889634

电子邮件：info@neeq.org.cn

网 址：www.neeq.com.cn

地 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26号金阳大厦(100033)

中国证券业协会

中国证券业协会(简称证券业协会)成立于1991年8月28日，是依据《证券法》和《社会团体登记管理条例》有关规定设立的证券业自律性组织，属于非营利性社会团体法人，接受中国证监会和国家民政部的业务指导和监督管理。

证券业协会主要职责包括：在国家对证券业实行集中统一监督管理的前提下进行证券业自律管理；发挥政府与证券行业间的桥梁和纽带作用；为会员服务，维护会员的合法权益；维持证券业的正当竞争秩序，促进证券市场的公开、公平、公正，推动证券市场的健康稳定发展。

截至2015年底，证券业协会共有会员1 052家，其中法定会员（证券公司）125家，普通会员（基金管理公司、期货公司、信托公司等）832家，特别会员（地方证券业协会等）95家。

联系电话：010-66575800

传 真：010-66575827

电子邮件：bgs@sac.net.cn

网 址：www.sac.net.cn

地 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19号富凯大厦
B座二层(100033)

中国期货业协会

中国期货业协会（简称期货业协会）成立于2000年12月29日，是根据《社会团体登记管理条例》和《期货交易管理条例》成立的全国期货业自律性组织，为非营利性社会团体法人，接受业务主管单位中国证监会和社团登记管理机关国家民政部的业务指导和监督管理。

期货业协会以“自律、服务、传导”为基本宗旨，主要职责包括：在国家对期货业实行集中统一监督管理的前提下，进行期货业自律管理；发挥政府与期货业间的桥梁和纽带作用，为会员服务，维护会员的合法权益；坚持期货市场的公开、公平、公正，维护期货业的正当竞争秩序，保护投资者利益，推动期货市场的规范发展。

截至2015年底，期货业协会共有会员348家，其中普通会员278家，特别会员（期货交易所、中国期货监控）5家，联系会员65家。

联系电话：010-88087239

传 真：010-88087060

电子邮件：cfa@cfachina.org

网 址：www.cfachina.org

地 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33号通泰大厦
C座八层(100140)

中国上市公司协会

中国上市公司协会（简称上市公司协会）成立于2012年2月15日，依据《证券法》和《社会团体登记管理条例》等相关规定成立，是由上市公司及相关机构组成的全国性自律组织，属于会员制、非营利性的社会团体法人。中国证监会为其业务主管部门。

上市公司协会打造会员服务的高端平台，致力于提高公众公司质量，促进完善上市公司治理，推动建立良好的公司文化，传导自律规范需求，促进资本市场的成熟和完善。

截至2015年底，上市公司协会共有注册会员1 845家，其中普通会员（公众公司）1 796家，联系会员（为公众公司提供服务的相关机构）17家，团体会员（地方上市公司协会）32家。

联系电话：010-63923639（办公室）

010-63923678（会员服务）

传 真：010-63923788

电子邮件：office@capco.org.cn；pr@capco.org.cn

网 址：www.capco.org.cn

地 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9号金融街中心（北楼）17、18层(100033)

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

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简称基金业协会）成立于2012年6月6日，是依据《证券投资基金法》和《社会团体登记管理条例》的有关规定设立的基金行业自律组织，为非营利性社会团体法人，接受中国证监会和国家民政部的业务指导和监督管理。

基金业协会主要职责包括：依法维护会员合法权益，反映会员建议和要求；制定实施行业自律规则和执业标准，监督、检查会员及其从业人员的执业行为；组织投资者教育，整理、发布行业数据信息，开展行业研究、会员交流与国际合作；对会员的基金业务纠纷进行调解；依法办理私募基金管理人登记、私募基金产品备案。

截至2015年底，基金业协会共有会员2 105家，其中普通会员528家，联席会员150家，观察会员1 333家，特别会员94家。

联系电话：010-66578250

传 真：010-66578256

电子邮件：amac@amac.org.cn

网 址：www.amac.org.cn

地 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街20号交通银行大厦B座9层(100033)

中证金融研究院

中证金融研究院(简称研究院)前身为北京证券期货研究院，成立于2012年6月，是中国证监会直接管理的政策研究机构。研究院定位为决策支持中心、战略智库和理论学术基地，负责资本市场长期性、前瞻性、全局性和规律性问题的研究。

研究院主要职责包括：研究宏观经济和金融市场运行动态；研究拟订资本市场中长期战略规划；对资本市场法规、政策提供意见和建议；对资本市场运行质量、效率和潜在风险进行评估；对资本市场运行、发展与监管中的理论和实践问题进行专项研究；对中国证监会各部门、各单位工作中的重大事项和重要工作提供专题咨询等；协调证券期货监管系统内的研究工作；承担中国证监会博士后工作站日常管理；中国证监会交办的其他工作。

联系电话：010-85578312

传 真：010-56088548

电子邮件：contact@cifcm.com

网 址：www.cifcm.com

地 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26号金阳大厦8层(100033)

中证信息技术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中证信息技术服务有限责任公司(简称中证信息)成立于2013年11月8日，是中国证监会直接管理的唯一专事信息技术的机构。

中证信息主要职责包括：为资本市场提供信息公共基础设施建设和公益性信息技术服务，包括电子化信息披露服务、证联网运行管理、监管信息系统建设与运维、信息安全服务、行业编码和标准服务、行业技术研究和交流、行业数据中心管理等。

联系电话：010-83141900

传 真：010-83141991

电子邮箱：zbs@csits.org.cn

地 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4号金益大厦3层(100033)

中证中小投资者服务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中证中小投资者服务中心有限责任公司(简称投资者服务中心)是于2014年12月成立的证券金融类机构，归属中国证监会直接管理。

投资者服务中心主要职责包括：面向中小投资者开展公益性宣传和教育；为中小投资者自主维权提供法律、信息、技术服务；公益性持有证券等品种，以股东身份行权和维权；受中小投资者委托，提供调解、和解服务；代表中小投资者，向政府机构、监管部门反映诉求；中国证监会委托的其他业务。

联系电话：021-50496289

传 真：021-50496325

电子邮件：zxtzfwzxbgs@csrc.gov.cn

地 址：上海市浦东新区迎春路555号B座(200135)



附表

- 附表 1 中国证券期货市场主要统计数据
(2008~2015年)
- 附表 2 证券公司一览表
- 附表 3 基金管理公司一览表
- 附表 4 期货公司一览表
- 附表 5 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一览表
- 附表 6 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托管行一览表
- 附表 7 人民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一览表
- 附表 8 境外证券类机构驻华代表处一览表
- 附表 9 境外交易所设立驻华代表处一览表
- 附表 10 双边监管合作谅解备忘录一览表



附表1 中国证券期货市场主要统计数据(2008~2015年)

指标	2008年	2009年	2010年	2011年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境内上市公司数 (A、B股)(家)	1 625	1 718	2 063	2 342	2 494	2 489	2 613	2 827
境内上市外资股(B股) (家)	109	108	108	108	107	106	104	101
境外上市公司数(家)	153	159	165	171	179	185	205	229
股票总发行股本(亿股)	24 522.85	26 162.85	33 184.35	36 095.52	38 395.00	40 569.08	43 610.13	49 997.26
其中: 流通股	12 578.91	19 759.53	25 642.03	28 850.26	31 339.60	36 744.16	39 104.28	44 026.44
股票市价总值(亿元)	121 366.44	243 939.12	265 422.59	214 758.10	230 357.62	239 077.19	372 546.96	531 463
其中: 股票流通市值	45 213.9	151 258.65	193 110.41	164 921.30	181 658.26	199 579.54	315 624.31	417 881
股票成交金额(亿元)	267 112.64	535 986.74	545 633.54	421 649.73	314 667.41	468 728.60	743 912.98	2 550 538.27
上证综合指数(收盘)	1 820.81	3 277.14	2 808.08	2 199.42	2 269.13	2 115.98	3 234.68	3 539.18
深证综合指数(收盘)	553.3	1 201.34	1 290.87	866.65	881.17	1 057.67	1 415.19	2 308.91
股票有效账户数(万户)	10 449.69	12 037.69	13 391.04	14 050.37	14 045.91	13 247.15	14 214.68	21 477.57
交易所债券成交金额 (亿元)	28 884.94	40 635.06	76 011.5	216 349.51	403 426.49	678 404.56	935 256.04	1 316 368.63
证券投资基金只数(只)	439	557	704	914	1 173	1 552	1 897	2 723
证券投资基金规模(亿份)	25 741.25	24 535.89	25 200.75	26 510.37	31 708.41	31 180.69	42 011.99	76 674.13
证券投资基金成交金额 (亿元)	5 831.06	10 249.58	8 996.43	6 365.80	8 667.36	12 562.04	19 904.62	76 859.66
期货总成交量(万手)	136 396	215 743	313 368.83	105 413.75	145 052.57	206 182.31	250 585.57	357 802.24
期货总成交额(亿元)	719 173.35	1 305 107.20	3 080 592.41	1 375 162.44	1 711 269.36	2 674 762.01	2 919 882.25	5 542 346.94

附表2 证券公司一览表

序号	公司名称	年度评级	外资参股情况		是否在香港地区设立分支机构
			境外股东名称	出资比例	
1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A			是
2	北京高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AA			否
3	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A			否
4	财达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A			否
5	财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A			否
6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A			是
7	财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A			否
8	长城国瑞证券有限公司	BBB			否
9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BBB			否
10	长江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AA			否
11	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AA			否
12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AA			是
13	网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BBB			否
14	川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A			否
15	大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AA			否
16	大同证券经纪有限责任公司	A			否
17	德邦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A			否
18	第一创业摩根大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BBB	摩根大通经纪(香港)有限公司 J.P.Morgan Broking (Hong Kong) Limited	33.30%	否
19	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BBB			否
20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A			否
21	东方花旗证券有限公司	AA	花旗环球金融亚洲有限公司 Citigroup Global Markets Asia Limited	33.30%	否
22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AA			是
23	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A			是
24	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AA			否
25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A			是
26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AA			是
27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A			是
28	高盛高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AA	高盛(亚洲)有限公司 (Goldman Sachs Asia Limited)	33.30%	否
29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A	中国光大控股有限公司 (China Everbright Ltd)	29.16%	是
30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AA			是
31	广发证券资产管理(广东)有限公司	AA			否
32	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A			否
33	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A			是
34	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A			否

续表

序号	公司名称	年度评级	外资参股情况		是否在香港地区设立分支机构
			境外股东名称	出资比例	
35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AA			是
36	国开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AA			否
37	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A			否
38	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A			否
39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AA			是
40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AA			是
41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AA			是
42	海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AA			否
43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AA			是
44	恒泰长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A			否
45	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A			否
46	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A			否
47	宏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A			否
48	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A			否
49	华宝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BB			否
50	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BBB			否
51	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A			否
52	华金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BBB			否
53	华林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A			否
54	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A			否
55	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AA			否
56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AA			否
57	华泰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AA			否
58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AA			是
59	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A			否
60	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A			否
61	华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A	苏格兰皇家银行公众有限公司 (The Royal Bank of Scotland plc)	33.30%	否
62	江海证券有限公司	BBB			否
63	金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AA			否
64	金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A			否
65	九州证券有限公司	BB			否
66	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BBB			否
67	联讯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BB			否
68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BB			否
69	摩根士丹利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A	摩根士丹利(亚洲)有限公司 Morgan Stanley Asia Limited	33.30%	否
70	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BBB			否
71	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B			是

续表

序号	公司名称	年度评级	外资参股情况		是否在香港地区设立分支机构
			境外股东名称	出资比例	
72	齐鲁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AA			否
73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AA			否
74	日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BBB			否
75	瑞信方正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A	瑞士信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Credit Suisse AG)	33.30%	否
76	瑞银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A	瑞士银行有限公司 (UBS AG)	24.99%	否
77	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A			否
78	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AA			否
79	上海光大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A			否
80	上海国泰君安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AA			否
81	上海海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AA			否
82	上海华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BB			否
83	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AA			否
84	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	AA			否
85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AA			否
86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AA			否
87	世纪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BBB			否
88	首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BBB			否
89	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A			否
90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BBB			是
91	万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BBB			否
92	万联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A			否
93	五矿证券有限公司	BB			否
94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A			否
95	西藏同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BBB			否
96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AA			是
97	湘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A			否
98	新时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BBB			否
99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AA			否
100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AA			是
101	兴证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AA			否
102	银河金汇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AA			否
103	银泰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BB			否
104	英大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A			否
105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AA			是
106	招商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AA			否
107	浙江浙商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A			否
108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A			否

续表

序号	公司名称	年度评级	外资参股情况		是否在香港地区设立分支机构
			境外股东名称	出资比例	
109	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A	德意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Deutsche Bank AG)	33.30%	否
110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AA	公众股东 新加坡政府投资公司 TPG Asia V Delaware, L.P. KKR Institutions Investments LP 名力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大东方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65.90%	否
111	中国民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CCC			否
112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AA			是
113	中国中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AA			是
114	中航证券有限公司	BBB			否
115	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BBB			否
116	中天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BBB			否
117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AA			是
118	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	AA			是
119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AA			否
120	中银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AA	中银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BOC International Holdings)	37.14%	否
121	中邮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BBB			否
122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A			是
123	众成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BBB			否
124	国盛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A			否

附表3 基金管理公司一览表

序号	公司名称	外资参股情况		是否在香港地区设立分支机构
		境外股东名称	出资比例	
1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意大利忠利集团 (Assicurazioni Generali S.P.A)	30	是
2	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是
3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加拿大鲍尔公司 (POWER CORPORATION OF CANADA)	10	是
4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是
5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是
6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意大利欧利盛资本资产管理股份公司 (Eurizon Capital SGRS.p.A.)	49	否
7	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新加坡星展银行有限公司(DBS BANK LTD.)	33	是
8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德意志资产管理(亚洲)公司(新加坡注册) (Deutsche Assets Management)	30	是
9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是

续表

序号	公司名称	外资参股情况		是否在香港地区设立分支机构
		境外股东名称	出资比例	
10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加拿大蒙特利尔银行(BMO)	27.775	是
11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是
12	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3	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日兴资产管理公司 (Nikko Asset Management Co., Ltd.)	40	是
14	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是
15	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否
16	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否
17	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宏利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 (Manulife Asset anagement (Hongkong) Limited)	49	否
18	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瑞士银行股份有限公司(UBS AG)	49	是
19	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否
20	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东亚联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BEA Union Investment Management Ltd.)	11	否
21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是
22	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领先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Lyxor Asset Management S.A.)	49	是
23	摩根士丹利华鑫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摩根士丹利国际控股公司 (Morgan Stanley International Holdings Inc.)	37.363	否
24	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德国安联集团(Allianz Group)	49	否
25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法国巴黎投资管理BE控股公司 (BNPP IP BE Holding)	49	是
26	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否
27	泰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否
28	天治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否
29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美国景顺资产管理公司(英国注册) (Invesco Asset Management)	49	否
30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是
31	兴业全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荷兰全球人寿保险国际公司 (AEGON International B.V.)	49	否
32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是
33	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三菱UFJ信托银行株式会社 (SWS MU Fund Management Co., Ltd.)	33	否
34	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法国爱德蒙得洛希尔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Lacompagnie Financiere Edmond De Rothschild Banque)	25	否
35	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保德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Pramerical Investment Management)	45	否
36	华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否
37	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摩根富林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J.P. Morgan Asset Management (U.K.) Limited)	49	是
38	东方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否

续表

序号	公司名称	外资参股情况		是否在香港地区设立分支机构
		境外股东名称	出资比例	
39	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贝莱德投资管理(英国)有限公司 (Blackrock Investment Management (UK) Ltd.)	16.5	否
40	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否
41	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美国坦伯顿国际股份有限公司 (Templeton International Inc.)	49	否
42	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否
43	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柏瑞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PineBridge Investments LLC)	49	否
44	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否
45	汇添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是
46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瑞士信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Credit Suisse AG)	20	是
47	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施罗德投资管理公司 (Schroder Investment Management Limited)	30	是
48	信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英国保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Prudential Group)	49	否
49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美国信安金融服务公司 (Principal Financial Services, Inc.)	25	否
50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否
51	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汇丰环球投资管理(英国)有限公司 (HSBC Investments (UK) Limited)	49	否
52	益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否
53	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三井住友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Sumitomo Mitsui Banking Corporation)	24	是
54	信达澳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否
55	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否
56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意大利意联银行股份合作公司 (Unione di Banche Italiane S.c.p.a)	35	否
57	金元惠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惠理基金管理香港有限公司 (Value Parters HongKong Limited)	49	否
58	浦银安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法国安盛投资管理公司 (AXA Investment Managers)	39	否
59	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东方汇理资产管理公司 (Credit Agricole Asset Management)	33.33	否
60	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加拿大皇家银行(Royal Bank of Canada)	30	否
61	西部利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否
62	浙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否
63	平安大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大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UOB Asset Management Ltd.)	25	否
64	富安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否
65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否
66	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富邦证券投资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Fubon Asset Management Co.,Ltd.)	33.33	否

续表

序号	公司名称	外资参股情况		是否在香港地区设立分支机构
		境外股东名称	出资比例	
67	长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否
68	国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否
69	安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否
70	德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否
71	华宸未来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未来资产基金管理公司 (Mirae Asset Global Investments Co., Ltd.)	25	否
72	红塔红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否
73	英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否
74	江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否
75	中原英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安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Ashmore Investment Management Limited)	49	否
76	华润元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元大宝来证券投资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Yuanta Securities Investment Trust Co., Ltd.)	49	否
77	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否
78	东海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否
79	中加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加拿大丰业银行(Bank of Nova Scotia)	33	是
80	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否
81	中融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否
82	国开泰富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泰证券投资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Cathay Securities Investment Trust Co., Ltd.)	33.33	否
83	中信建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否
84	上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否
85	鑫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否
86	永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利安资金管理公司 (Lion Global Investors Limited)	10	否
87	华福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否
88	国寿安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安保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AMP Capital Investors Limited)	14.97	否
89	圆信永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永丰证券投资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SinoPac Securities Investment Trust Co., Ltd.)	49	否
90	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否
91	北信瑞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否
92	红土创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否
93	嘉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否
94	创金合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否
95	九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否
96	泓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否
97	金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否
98	新疆前海联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否
99	新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否
100	中科沃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否
101	富荣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否

附表4 期货公司一览表

序号	公司名称	年度评级	外资参股情况		是否在香港地区设立分支机构
			境外股东名称	出资比例	
1	安粮期货有限公司	BBB			否
2	安信期货有限责任公司	A			否
3	宝城期货有限责任公司	A			否
4	北京首创期货有限责任公司	A			否
5	倍特期货有限公司	A			否
6	渤海期货股份有限公司	BB			否
7	财达期货有限公司	B			否
8	中金期货有限公司	BB			否
9	长安期货有限公司	B			否
10	长江期货有限公司	AA			否
11	创元期货股份有限公司	B			否
12	大地期货有限公司	A			否
13	大连良运期货经纪有限公司	BB			否
14	大通期货经纪有限公司	B			否
15	大有期货有限公司	B			否
16	大越期货股份有限公司	BB			否
17	道通期货经纪有限公司	BBB			否
18	德盛期货有限公司	CCC			否
19	第一创业期货有限责任公司	B			否
20	东方汇金期货有限公司	CC			否
21	东海期货有限责任公司	A			否
22	东航期货有限责任公司	CCC			否
23	东吴期货有限公司	BBB			否
24	东兴期货有限责任公司	BBB			否
25	方正中期期货有限公司	AA			否
26	格林大华期货有限公司	A			是
27	冠通期货有限公司	BBB			否
28	光大期货有限公司	AA			否
29	广发期货有限公司	AA			是
30	广永期货有限公司	CCC			否
31	广州期货股份有限公司	BBB			否
32	国都期货有限公司	CCC			否
33	国富期货有限公司	B			否
34	国海良时期货有限公司	A			否
35	国金期货有限责任公司	CCC			否
36	国联期货股份有限公司	A			否
37	国贸期货有限公司	BBB			否
38	国泰君安期货有限公司	AA			否
39	国投中谷期货经纪有限公司	A			否

续表

序号	公司名称	年度评级	外资参股情况		是否在香港地区设立分支机构
			境外股东名称	出资比例	
40	国信期货有限责任公司	AA			否
41	国元期货有限公司	BBB			否
42	海航东银期货有限公司	BBB			否
43	海通期货有限公司	AA			否
44	海证期货有限公司	B			否
45	和合期货经纪有限公司	BB			否
46	和融期货有限责任公司	B			否
47	河北恒银期货经纪有限公司	CC			否
48	黑龙江时代期货经纪有限公司	B			否
49	恒泰期货有限公司	BB			否
50	弘业期货股份有限公司	A			否
51	红塔期货有限责任公司	CCC			否
52	宏源期货有限公司	A			否
53	华安期货有限责任公司	BBB			否
54	华创期货有限责任公司	BB			否
55	华海期货有限公司	B			否
56	华联期货有限公司	CCC			否
57	华龙期货股份有限公司	BB			否
58	华融期货有限责任公司	BB			否
59	华泰期货有限公司	AA			是
60	华闻期货有限公司	BB			否
61	华西期货有限责任公司	BBB			否
62	华鑫期货有限公司	BB			否
63	徽商期货有限责任公司	BBB			否
64	混沌天成期货股份有限公司	BBB			否
65	集成期货股份有限公司	B			否
66	建信期货有限责任公司	BBB			否
67	江海汇鑫期货有限公司	B			否
68	江苏东华期货有限公司	BB			否
69	江西瑞奇期货经纪有限公司	BB			否
70	江信国盛期货有限责任公司	BB			否
71	金谷期货有限公司	BBB			否
72	金鹏期货经纪有限公司	BB			否
73	金瑞期货股份有限公司	A			是
74	金石期货有限公司	BB			否
75	金信期货有限公司	B			否
76	福能期货股份有限公司	CCC			否
77	金元期货有限公司	BB			否
78	津投期货经纪有限公司	B			否
79	锦泰期货有限公司	BBB			否
80	鲁证期货股份有限公司	AA			否

续表

序号	公司名称	年度评级	外资参股情况		是否在香港地区设立分支机构
			境外股东名称	出资比例	
81	迈科期货经纪有限公司	A			否
82	美尔雅期货有限公司	BBB			否
83	民生期货有限公司	CCC			否
84	摩根大通期货有限公司	BB	摩根大通经纪(香港)有限公司 (JP Morgan Broking (Hong Kong Limited))	49%	否
85	南华期货股份有限公司	AA			是
86	南证期货有限责任公司	CCC			否
87	平安期货有限公司	BBB			否
88	乾坤期货有限公司	BBB			否
89	瑞达期货股份有限公司	A			否
90	瑞银期货有限责任公司	BB			否
91	山金期货有限公司	B			否
92	山西三立期货经纪有限公司	C			否
93	上海大陆期货有限公司	BBB			否
94	上海东方期货经纪有限责任公司	CCC			否
95	上海东亚期货有限公司	BBB			否
96	上海东证期货有限公司	A			否
97	通惠期货有限公司	BB			否
98	上海浙石期货经纪有限公司	BBB			否
99	上海中财期货有限公司	BB			否
100	上海中期期货经纪有限公司	A			否
101	申银万国期货有限公司	AA			否
102	深圳金汇期货经纪有限公司	BB			否
103	深圳瑞龙期货有限公司	B			否
104	神华期货有限公司	BB			否
105	晟鑫期货经纪有限公司	B			否
106	盛达期货有限公司	CC			否
107	首创京都期货有限公司	B			否
108	天风期货股份有限公司	BBB			否
109	天富期货有限公司	CC			否
110	天鸿期货经纪有限公司	B			否
111	同信久恒期货有限责任公司	BB			否
112	铜冠金源期货有限公司	BBB			否
113	万达期货股份有限公司	AA			否
114	文峰期货有限公司	BB			否
115	五矿经易期货有限公司	AA			否
116	西部期货有限公司	CCC			否
117	西南期货有限公司	BBB			否
118	新湖期货有限公司	A			否
119	新纪元期货有限公司	BBB			否

续表

序号	公司名称	年度评级	外资参股情况		是否在香港地区设立分支机构
			境外股东名称	出资比例	
120	新疆天利期货经纪有限公司	CCC			否
121	新晟期货有限公司	B			否
122	鑫鼎盛期货经纪有限公司	B			否
123	信达期货有限公司	BBB			否
124	兴业期货有限公司	BB			否
125	兴证期货有限公司	A			否
126	一德期货有限公司	A			否
127	银河期货有限公司	AA	苏皇金融期货亚洲有限公司 (RBS Asia Futures Limited)	16.68%	否
128	银建期货经纪有限责任公司	B			否
129	英大期货有限公司	BBB			否
130	永安期货股份有限公司	AA			是
131	云晨期货有限责任公司	BB			否
132	招金期货有限公司	BBB			否
133	招商期货有限公司	AA			否
134	浙江新世纪期货有限公司	BBB			否
135	浙商期货有限公司	AA			否
136	中大期货有限公司	A			否
137	中电投先融期货有限公司	B			否
138	中钢期货有限公司	A			否
139	中国国际期货有限公司	AA			是
140	中航期货有限公司	BB			否
141	中辉期货经纪有限公司	BBB			否
142	中粮期货有限公司	AA			否
143	中融汇信期货有限公司	BBB			否
144	中投天琪期货有限公司	A			否
145	中信建投期货有限公司	A			否
146	中信期货有限公司	AA			否
147	中衍期货有限公司	BBB			否
148	中银国际期货有限责任公司	BBB			否
149	中原期货有限公司	BB			否
150	中州期货有限公司	BB			否

附表5 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一览表

序号	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名称	批准时间	注册地
1	瑞士银行	2003年5月23日	瑞士
2	野村证券株式会社	2003年5月23日	日本
3	摩根士丹利国际股份有限公司	2003年6月5日	英国
4	花旗环球金融有限公司	2003年6月5日	英国

续表

序号	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名称	批准时间	注册地
5	高盛公司	2003年7月4日	美国
6	德意志银行	2003年7月30日	德国
7	香港上海汇丰银行有限公司	2003年8月4日	中国香港
8	荷兰安智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03年9月10日	荷兰
9	摩根大通银行	2003年9月30日	美国
10	瑞士信贷(香港)有限公司	2003年10月24日	中国香港
11	渣打银行(香港)有限公司	2003年12月11日	中国香港
12	日兴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03年12月11日	日本
13	美林国际	2004年4月30日	英国
14	恒生银行有限公司	2004年5月10日	中国香港
15	大和证券资本市场株式会社	2004年5月10日	日本
16	比尔及梅林达盖茨信托基金会	2004年7月19日	美国
17	景顺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04年8月4日	英国
18	苏格兰皇家银行有限公司	2004年9月2日	荷兰
19	法国兴业银行	2004年9月2日	法国
20	巴克莱银行	2004年9月15日	英国
21	德国商业银行	2004年9月27日	德国
22	法国巴黎银行	2004年9月29日	法国
23	加拿大鲍尔公司	2004年10月15日	加拿大
24	东方汇理银行	2004年10月15日	法国
25	高盛国际资产管理公司	2005年5月9日	英国
26	马丁可利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05年10月25日	英国
27	新加坡政府投资有限公司	2005年10月25日	新加坡
28	柏瑞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2005年11月14日	美国
29	淡马锡富敦投资有限公司	2005年11月15日	新加坡
30	JF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05年12月28日	中国香港
31	日本第一生命保险株式会社	2005年12月28日	日本
32	星展银行有限公司	2006年2月13日	新加坡
33	安保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2006年4月10日	澳大利亚
34	加拿大丰业银行	2006年4月10日	加拿大
35	比联金融产品英国有限公司	2006年4月10日	英国
36	爱德蒙得洛希(法国)	2006年4月10日	法国
37	耶鲁大学	2006年4月14日	美国
38	摩根士丹利投资管理公司	2006年7月7日	美国
39	瀚亚投资(香港)有限公司	2006年7月7日	中国香港
40	斯坦福大学	2006年8月5日	美国

续表

序号	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名称	批准时间	注册地
41	通用电气资产管理公司	2006年8月5日	美国
42	大华银行有限公司	2006年8月5日	新加坡
43	施罗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06年8月29日	英国
44	汇丰环球投资管理(香港)有限公司	2006年9月5日	中国香港
45	瑞穗证券株式会社	2006年9月5日	日本
46	瑞银资产管理(新加坡)有限公司	2006年9月25日	新加坡
47	三井住友资产管理株式会社	2006年9月25日	日本
48	挪威中央银行	2006年10月24日	挪威
49	百达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06年10月25日	英国
50	哥伦比亚大学	2008年3月12日	美国
51	荷宝基金管理公司	2008年5月5日	荷兰
52	道富环球投资管理亚洲有限公司	2008年5月16日	中国香港
53	铂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08年6月2日	澳大利亚
54	比利时联合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08年6月2日	比利时
55	未来资产基金管理公司	2008年7月25日	韩国
56	安达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2008年8月5日	美国
57	魁北克储蓄投资集团	2008年8月22日	加拿大
58	哈佛大学	2008年8月22日	美国
59	三星资产运用株式会社	2008年8月25日	韩国
60	联博有限公司	2008年8月28日	英国
61	华侨银行有限公司	2008年8月28日	新加坡
62	首域投资管理(英国)有限公司	2008年9月11日	英国
63	大和证券投资信托株式会社	2008年9月11日	日本
64	壳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08年9月12日	荷兰
65	普信投资公司	2008年9月12日	美国
66	瑞士信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08年10月14日	瑞士
67	大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08年11月28日	新加坡
68	阿布达比投资局	2008年12月3日	阿联酋
69	安联环球投资有限公司	2008年12月16日	卢森堡
70	资本国际公司	2008年12月18日	美国
71	三菱日联摩根士丹利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08年12月29日	日本
72	韩华资产运用株式会社	2009年2月5日	韩国
73	安石股票投资管理(美国)有限公司	2009年2月10日	美国
74	DWS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09年2月24日	卢森堡
75	韩国产业银行	2009年4月23日	韩国
76	韩国友利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09年5月4日	韩国

续表

序号	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名称	批准时间	注册地
77	马来西亚国家银行	2009年5月19日	马来西亚
78	罗祖儒投资管理(香港)有限公司	2009年5月27日	中国香港
79	邓普顿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2009年6月5日	美国
80	东亚联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09年6月18日	中国香港
81	三井住友信托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09年6月26日	日本
82	韩国投资信托运用株式会社	2009年7月21日	韩国
83	霸菱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09年8月6日	英国
84	安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09年9月14日	英国
85	纽约梅隆资产管理国际有限公司	2009年11月6日	英国
86	宏利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	2009年11月20日	中国香港
87	野村资产管理株式会社	2009年11月23日	日本
88	东洋资产运用(株)	2009年12月11日	韩国
89	加拿大皇家银行	2009年12月23日	加拿大
90	英杰华投资集团全球服务有限公司	2009年12月28日	英国
91	常青藤资产管理公司	2010年2月8日	美国
92	达以安资产管理公司	2010年4月20日	日本
93	法国欧菲资产管理公司	2010年5月21日	法国
94	安本亚洲资产管理公司	2010年7月6日	新加坡
95	KB资产运用	2010年8月9日	韩国
96	富达基金(香港)有限公司	2010年9月1日	中国香港
97	美盛投资(欧洲)有限公司	2010年10月8日	英国
98	香港金融管理局	2010年10月27日	中国香港
99	富邦证券投资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10月29日	中国台湾
100	群益证券投资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10月29日	中国台湾
101	蒙特利尔银行投资公司	2010年12月6日	加拿大
102	瑞士宝盛银行	2010年12月14日	瑞士
103	科提比资产运用株式会社	2010年12月28日	韩国
104	领先资产管理	2011年2月16日	法国
105	元大证券投资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3月4日	中国台湾
106	忠利保险有限公司	2011年3月18日	意大利
107	西班牙对外银行有限公司	2011年5月6日	西班牙
108	国泰证券投资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6月9日	中国台湾
109	复华证券投资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6月9日	中国台湾
110	亢简资产管理公司	2011年6月24日	法国
111	东方汇理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	2011年7月14日	中国香港
112	贝莱德机构信托公司	2011年7月14日	美国

续表

序号	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名称	批准时间	注册地
113	GMO有限责任公司	2011年8月9日	美国
114	新加坡金融管理局	2011年10月8日	新加坡
115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台湾)	2011年10月26日	中国台湾
116	新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10月26日	中国台湾
117	普林斯顿大学	2011年11月25日	美国
118	新光投信株式会社	2011年11月25日	日本
119	加拿大年金计划投资委员会	2011年12月9日	加拿大
120	泛达公司	2011年12月9日	美国
121	瀚博环球投资公司	2011年12月13日	美国
122	安耐德合伙人有限公司	2011年12月13日	美国
123	泰国银行	2011年12月16日	泰国
124	科威特政府投资局	2011年12月21日	科威特
125	北美信托环球投资公司	2011年12月21日	英国
126	台湾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12月21日	中国台湾
127	韩国银行	2011年12月21日	韩国
128	安大略省教师养老金计划委员会	2011年12月22日	加拿大
129	韩国投资公司	2011年12月28日	韩国
130	罗素投资爱尔兰有限公司	2011年12月28日	爱尔兰
131	迈世勒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11年12月31日	德国
132	华宜资产运用有限公司	2011年12月31日	韩国
133	新韩法国巴黎资产运用株式会社	2012年1月5日	韩国
134	家庭医生退休基金	2012年1月5日	荷兰
135	国民年金公团(韩国)	2012年1月5日	韩国
136	三商美邦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12年1月30日	中国台湾
137	保德信证券投资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2012年1月31日	中国台湾
138	信安环球投资有限公司	2012年1月31日	美国
139	医院管理局公积金计划	2012年1月31日	中国香港
140	全球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12年2月3日	中国台湾
141	大众信托基金有限公司	2012年2月3日	马来西亚
142	明治安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12年2月27日	日本
143	国泰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12年2月28日	中国台湾
144	三井住友银行株式会社	2012年2月28日	日本
145	富邦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12年3月1日	中国台湾
146	友邦保险有限公司	2012年3月5日	中国香港
147	纽伯格伯曼欧洲有限公司	2012年3月5日	英国
148	马来西亚国库控股公司	2012年3月7日	马来西亚

续表

序号	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名称	批准时间	注册地
149	资金研究与管理公司	2012年3月9日	美国
150	日本东京海上资产管理株式会社	2012年3月14日	日本
151	韩亚金融投资株式会社	2012年3月29日	韩国
152	兴元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12年3月30日	美国
153	伦敦市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12年3月30日	英国
154	摩根资产管理(英国)有限公司	2012年3月30日	英国
155	冈三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12年3月30日	日本
156	预知投资管理公司	2012年4月18日	南非
157	东部资产运用株式会社	2012年4月20日	韩国
158	骏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12年4月20日	美国
159	瑞穗投信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2012年4月26日	日本
160	瀚森全球投资有限公司	2012年4月28日	英国
161	欧利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12年5月2日	卢森堡
162	中银国际英国保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12年5月3日	中国香港
163	富敦资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2年5月4日	新加坡
164	利安资金管理公司	2012年5月7日	新加坡
165	忠利银行基金管理卢森堡有限责任公司	2012年5月23日	卢森堡
166	威廉博莱公司	2012年5月24日	美国
167	天达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12年5月28日	英国
168	安智投资管理亚太(香港)有限公司	2012年6月4日	中国香港
169	三菱日联国际资产管理公司	2012年6月4日	日本
170	中银集团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2012年7月12日	中国香港
171	霍尔资本有限公司	2012年8月6日	美国
172	得克萨斯大学体系董事会	2012年8月6日	美国
173	南山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12年8月6日	中国台湾
174	SUVA瑞士国家工伤保险机构	2012年8月13日	瑞士
175	不列颠哥伦比亚省投资管理公司	2012年8月17日	加拿大
176	惠理基金管理香港有限公司	2012年8月21日	中国香港
177	安大略退休金管理委员会	2012年8月29日	加拿大
178	教会养老基金	2012年8月31日	美国
179	麦格理银行有限公司	2012年9月4日	澳大利亚
180	瑞典第二国家养老金	2012年9月20日	瑞典
181	海通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	2012年9月20日	中国香港
182	IDG资本管理(香港)有限公司	2012年9月20日	中国香港
183	杜克大学	2012年9月24日	美国
184	卡塔尔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2012年9月25日	卡塔尔

续表

序号	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名称	批准时间	注册地
185	瑞士盈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2年9月26日	瑞士
186	海拓投资管理公司	2012年10月26日	美国
187	奥博医疗顾问有限公司	2012年10月26日	美国
188	新思路投资有限公司	2012年10月26日	新加坡
189	贝莱德资产管理北亚有限公司	2012年10月26日	中国香港
190	摩根证券投资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2012年11月5日	中国台湾
191	全球保险集团美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12年11月5日	美国
192	鼎晖投资咨询新加坡有限公司	2012年11月7日	新加坡
193	瑞典北欧斯安银行有限公司	2012年11月12日	瑞典
194	嘉实国际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12年11月12日	中国香港
195	灰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12年11月21日	加拿大
196	统一证券投资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2012年11月21日	中国台湾
197	大和住银投信投资顾问株式会社	2012年11月19日	日本
198	毕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12年11月27日	新加坡
199	中信证券国际投资管理(香港)有限公司	2012年12月11日	中国香港
200	太平洋投资策略有限公司	2012年12月11日	中国香港
201	易方达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	2012年12月11日	中国香港
202	高瓴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2012年12月11日	新加坡
203	永丰证券投资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2012年12月13日	中国台湾
204	华夏基金(香港)有限公司	2012年12月25日	中国香港
205	宜思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13年1月7日	瑞典
206	第一金证券投资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1月24日	中国台湾
207	太平洋投资管理公司亚洲私营有限公司	2013年1月24日	新加坡
208	瑞银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	2013年1月24日	中国香港
209	南方东英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13年1月31日	中国香港
210	EJS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13年1月31日	瑞士
211	国泰君安资产管理(亚洲)有限公司	2013年2月21日	中国香港
212	泰康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	2013年2月22日	中国香港
213	招商证券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	2013年2月22日	中国香港
214	现代证券株式会社	2013年3月22日	韩国
215	工银亚洲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13年3月25日	中国香港
216	亚洲资本再保险集团私人有限公司	2013年4月11日	新加坡
217	AZ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4月11日	卢森堡
218	台新证券投资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4月27日	中国台湾
219	海富通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	2013年5月7日	中国香港
220	汇丰中华证券投资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5月10日	中国台湾

续表

序号	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名称	批准时间	注册地
221	太平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	2013年5月15日	中国香港
222	中国国际金融香港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13年5月16日	中国香港
223	中国光大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13年5月30日	中国香港
224	博时基金(国际)有限公司	2013年6月4日	中国香港
225	兆丰国际证券投资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6月4日	中国台湾
226	法国巴黎投资管理亚洲有限公司	2013年6月19日	中国香港
227	圣母大学	2013年6月19日	美国
228	纽堡亚洲	2013年7月15日	美国
229	华南永昌证券投资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7月15日	中国台湾
230	景林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	2013年7月15日	中国香港
231	中国信托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8月20日	中国台湾
232	凯思博投资管理(香港)有限公司	2013年8月20日	中国香港
233	富邦产物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8月26日	中国台湾
234	欧特咨询有限公司	2013年8月26日	英国
235	盛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13年8月26日	新加坡
236	广发国际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13年9月26日	中国香港
237	梅奥诊所	2013年9月29日	美国
238	国信证券(香港)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13年9月29日	中国香港
239	新加坡科技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13年10月18日	新加坡
240	政府养老基金(泰国)	2013年10月24日	泰国
241	狮诚控股国际私人有限公司	2013年10月30日	新加坡
242	CSAM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13年10月30日	新加坡
243	中国人寿富兰克林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13年10月30日	中国香港
244	福特基金会	2013年10月31日	美国
245	瑞银韩亚资产运用株式会社	2013年10月31日	韩国
246	国泰世华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11月7日	中国台湾
247	立陶宛银行	2013年11月23日	立陶宛
248	富兰克林华美证券投资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11月23日	中国台湾
249	中国信托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11月23日	中国台湾
250	华盛顿大学	2014年1月23日	美国
251	澳门金融管理局	2014年1月27日	中国澳门
252	史帝夫尼可洛司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1月27日	美国
253	职总英康保险合作社有限公司	2014年1月27日	新加坡
254	Invesco PowerShares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14年1月27日	美国
255	苏黎世欧洲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1月27日	瑞士
256	Nordea投资管理公司	2014年1月27日	瑞典
257	华顿证券投资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3月11日	中国台湾

续表

序号	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名称	批准时间	注册地
258	喀斯喀特有限责任公司	2014年3月11日	美国
259	铭基国际投资公司	2014年3月12日	美国
260	奥本海默基金公司	2014年3月19日	美国
261	高观投资有限公司	2014年4月8日	中国香港
262	台新国际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6月3日	中国台湾
263	花旗集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4年6月16日	中国香港
264	爱斯普乐基金管理公司	2014年7月24日	韩国
265	彭博家族基金会	2014年7月25日	美国
266	石溪集团	2014年7月28日	美国
267	麻省理工学院	2014年9月19日	美国
268	万金全球香港有限公司	2014年9月22日	中国香港
269	高盛国际	2014年9月22日	英国
270	安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4年10月8日	卢森堡
271	国投瑞银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	2014年12月1日	中国香港
272	工银瑞信资产管理(国际)有限公司	2014年12月4日	中国香港
273	中信证券经纪(香港)有限公司	2014年12月24日	中国香港
274	申万宏源投资管理(亚洲)有限公司	2014年12月30日	中国香港
275	宾夕法尼亚大学校董会	2015年1月5日	美国
276	广发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	2015年1月7日	中国香港
277	麦盛资产管理(亚洲)有限公司	2015年1月22日	中国香港
278	玉山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2月27日	中国台湾
279	汇添富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	2015年2月27日	中国香港
280	加利福尼亚大学校董会	2015年3月25日	美国
281	富国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	2015年4月8日	中国香港
282	文莱投资局	2015年5月7日	文莱
283	台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5月20日	中国台湾
284	淡水泉(香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5月20日	中国香港
285	德盛安联证券投资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5月21日	中国台湾
286	安信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	2015年6月2日	中国香港
287	日盛证券投资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6月2日	中国台湾
288	泛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6月29日	瑞士
289	建银国际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7月28日	中国香港
290	忠诚保险有限公司	2015年8月31日	葡萄牙
291	挚信投资顾问(香港)有限公司	2015年10月12日	中国香港
292	瀚亚证券投资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1月2日	中国台湾
293	柏瑞证券投资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1月24日	中国台湾
294	农银国际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11月24日	中国香港

附表6 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托管行一览表

序号	QFII托管行中文名称	序号	QFII托管行中文名称
1	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11	德意志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2	花旗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12	新加坡星展银行
3	渣打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13	中国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4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5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6	三菱东京日联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7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7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8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8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9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9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	中国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

附表7 人民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一览表

序号	人民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名称	批准时间
1	南方东英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11年12月21日
2	易方达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	2011年12月21日
3	嘉实国际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11年12月21日
4	华夏基金(香港)有限公司	2011年12月21日
5	大成国际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11年12月21日
6	汇添富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	2011年12月21日
7	博时基金(国际)有限公司	2011年12月21日
8	海富通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	2011年12月21日
9	华安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	2011年12月21日
10	中国国际金融(香港)有限公司	2011年12月22日
11	国信证券(香港)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2011年12月22日
12	光大证券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2011年12月22日
13	华泰金融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2011年12月22日
14	国泰君安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2011年12月22日
15	海通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2011年12月22日
16	广发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2011年12月22日
17	招商证券国际有限公司	2011年12月22日
18	申万宏源(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2011年12月22日
19	中信证券国际有限公司	2011年12月22日
20	安信国际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2011年12月22日

续表

序号	人民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名称	批准时间
21	国元证券(香港)有限公司	2011年12月22日
22	工银瑞信资产管理(国际)有限公司	2012年8月7日
23	广发国际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12年8月7日
24	上投摩根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	2012年10月26日
25	国投瑞银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	2012年12月17日
26	富国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	2012年12月17日
27	诺安基金(香港)有限公司	2013年2月22日
28	泰康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	2013年3月14日
29	建银国际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13年3月25日
30	兴证(香港)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2013年4月25日
31	中国人寿富兰克林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13年5月15日
32	农银国际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13年5月15日
33	中投证券(香港)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2013年5月16日
34	东方金融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2013年5月23日
35	工银亚洲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13年6月4日
36	恒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13年6月4日
37	太平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	2013年6月19日
38	中银香港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13年7月15日
39	横华国际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13年7月15日
40	长江证券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2013年7月15日
41	中国平安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	2013年7月19日
42	信达国际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13年7月19日
43	丰收投资管理(香港)有限公司	2013年7月19日
44	汇丰环球投资管理(香港)有限公司	2013年7月19日
45	东亚银行有限公司	2013年8月15日
46	永丰金资产管理(亚洲)有限公司	2013年8月15日
47	交银国际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13年8月20日
48	中国东方国际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13年8月20日
49	惠理基金管理香港有限公司	2013年8月20日
50	柏瑞投资香港有限公司	2013年9月26日
51	创兴银行有限公司	2013年9月26日
52	JF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13年10月30日
53	未来资产环球投资(香港)有限公司	2013年10月30日
54	香港沪光国际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13年10月30日
55	中国光大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13年10月30日
56	中信建投(国际)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2013年10月30日

续表

序号	人民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名称	批准时间
57	粤海证券有限公司	2013年12月6日
58	中国银河国际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2013年12月11日
59	安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13年12月17日
60	瑞银环球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	2013年12月19日
61	永隆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13年12月30日
62	景林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	2014年1月10日
63	华宝兴业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	2014年1月20日
64	易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14年1月27日
65	麦格理基金管理(香港)有限公司	2014年1月27日
66	道富环球投资管理亚洲有限公司	2014年1月27日
67	嘉理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14年3月6日
68	施罗德投资管理(香港)有限公司	2014年3月6日
69	贝莱德资产管理北亚有限公司	2014年3月11日
70	交银施罗德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	2014年3月12日
71	越秀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14年3月26日
72	润晖投资管理香港有限公司	2014年3月27日
73	赤子之心资本亚洲有限公司	2014年4月15日
74	招商资产(香港)有限公司	2014年5月21日
75	富达基金(香港)有限公司	2014年5月21日
76	日兴资产管理亚洲有限公司	2014年5月21日
77	毕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14年5月21日
78	富敦资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4年5月21日
79	辉立资本管理(香港)有限公司	2014年6月3日
80	长盛基金(香港)有限公司	2014年6月12日
81	贝莱德顾问(英国)有限公司	2014年6月13日
82	汇丰环球资产管理(英国)有限公司	2014年6月16日
83	齐鲁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2014年6月27日
84	三星资产运用(香港)有限公司	2014年6月30日
85	新思路投资有限公司	2014年7月24日
86	新华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	2014年7月24日
87	元富证券(香港)有限公司	2014年7月28日
88	国泰君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4年8月11日
89	高泰益景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	2014年8月11日
90	联博香港有限公司	2014年8月12日
91	财通国际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14年8月12日
92	元大宝来证券(香港)有限公司	2014年8月15日

续表

序号	人民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名称	批准时间
93	安本亚洲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14年8月15日
94	法国巴黎投资管理	2014年8月27日
95	天达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14年8月28日
96	凯敏雅克资产管理公司	2014年9月19日
97	星展银行有限公司	2014年9月22日
98	利安资金管理公司	2014年9月23日
99	融通国际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14年10月8日
100	新韩法国巴黎资产运用株式会社	2014年10月13日
101	上海商业银行有限公司	2014年10月13日
102	法国巴黎投资管理亚洲有限公司	2014年10月13日
103	中诚国际资本有限公司	2014年10月31日
104	百达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14年11月6日
105	亨茂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14年11月19日
106	赛德堡资本(英国)有限公司	2014年11月19日
107	霸菱资产管理(亚洲)有限公司	2014年11月25日
108	信安环球投资(香港)有限公司	2014年11月25日
109	施罗德投资管理(新加坡)有限公司	2014年12月1日
110	未来资产环球投资有限公司	2014年12月4日
111	威灵顿投资管理国际有限公司	2014年12月10日
112	加拿大丰业(亚洲)银行有限公司	2014年12月12日
113	摩根资产管理(新加坡)有限公司	2014年12月24日
114	东洋资产运用(株)	2014年12月24日
115	NH-CA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14年12月26日
116	富舜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	2014年12月26日
117	东部资产运用株式会社	2014年12月26日
118	韩亚金融投资株式会社	2014年12月29日
119	瑞银韩亚资产运用株式会社	2015年1月5日
120	CSAM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1月5日
121	东亚联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1月5日
122	忠利投资亚洲有限公司	2015年1月7日
123	新加坡政府投资有限公司	2015年1月22日
124	纽伯格曼新加坡	2015年1月22日
125	TRUSTON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1月22日
126	大信资产运用株式会社	2015年1月22日
127	三星资产运用株式会社	2015年1月22日
128	韩国投资信托运用株式会社	2015年1月22日

续表

序号	人民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名称	批准时间
129	景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2月6日
130	MY Asset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2月6日
131	德意志资产及财富管理投资有限公司	2015年2月6日
132	新韩金融投资公司	2015年2月16日
133	凯思博投资管理(香港)有限公司	2015年2月16日
134	兴国资产管理公司	2015年2月16日
135	英杰华投资亚洲私人有限公司	2015年2月17日
136	中国建设银行(伦敦)有限公司	2015年2月17日
137	达杰资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2月27日
138	KKR新加坡有限公司	2015年3月2日
139	领航投资澳洲有限公司	2015年3月2日
140	兴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3月6日
141	大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3月6日
142	苏尔斯英国服务有限公司	2015年3月25日
143	领先资产管理	2015年3月25日
144	大宇证券(株)	2015年3月25日
145	信诚资产管理(新加坡)有限公司	2015年3月31日
146	三星生命保险(株)	2015年3月31日
147	教保安盛资产运用(株)	2015年4月2日
148	迈睿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4月8日
149	德盛安联资产管理新加坡有限公司	2015年4月8日
150	方圆投资管理(香港)有限公司	2015年4月8日
151	三星证券株式会社	2015年4月17日
152	GAM国际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4月17日
153	华宜资产运用株式会社	2015年5月6日
154	华侨银行有限公司	2015年5月6日
155	嘉实国际资产管理(英国)有限公司	2015年5月6日
156	东方汇理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	2015年5月20日
157	Insight投资管理(环球)有限公司	2015年5月20日
158	瑞士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6月2日
159	东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6月25日
160	蓝海资产管理公司	2015年6月26日
161	爱斯普乐基金管理公司	2015年6月29日
162	KB资产运用有限公司	2015年6月29日
163	韩国产业银行	2015年6月29日
164	瑞银环球资产管理(新加坡)有限公司	2015年6月29日

续表

序号	人民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名称	批准时间
165	CI投资管理公司	2015年6月29日
166	元大证券株式会社	2015年7月28日
167	UBI资产管理公司	2015年7月28日
168	韩华资产运用株式会社	2015年7月28日
169	大信证券(株)	2015年7月28日
170	韩国投资证券株式会社	2015年8月10日
171	IBK投资证券株式会社	2015年8月10日
172	未来资产证券株式会社	2015年8月30日
173	三星火灾海上保险公司	2015年8月31日
174	东方汇理资产管理新加坡有限公司	2015年8月31日
175	韩国产业银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8月31日
176	Hermes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8月31日
177	东方汇理	2015年9月17日
178	Kiwoom投资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9月23日
179	现代投资公司(株)	2015年10月9日
180	中国工商银行(欧洲)有限公司	2015年11月2日
181	中国银行(卢森堡)有限公司	2015年11月3日
182	广发国际资产管理(英国)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10日
183	安大略退休金管理委员会	2015年12月21日
184	加拿大年金计划投资委员会	2015年12月21日
185	现代证券株式会社	2015年12月29日

附表8 境外证券类机构驻华代表处一览表

序号	境外机构名称	代表处地点	序号	境外机构名称	代表处地点
1	野村证券株式会社	北京	6	高盛(中国)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
		上海			上海
2	法国巴黎资本(亚洲)有限公司	北京	7	巴克莱证券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8	友利投资证券公司	上海
3	美林国际有限公司	北京	9	瑞银证券亚洲有限公司	北京
		上海			上海
4	里昂证券有限公司	北京	10	群益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11	元大宝来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
		深圳			上海
5	摩根士丹利亚洲有限公司	北京	12	现代证券公司	上海
		上海			

续表

序号	境外机构名称	代表处地点	序号	境外机构名称	代表处地点
		上海			北京
13	元富证券(香港)有限公司	深圳	35	瑞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
		厦门			北京
14	新鸿基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上海	36	富邦综合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
		深圳			厦门
		广州	37	德意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
15	星展唯高达香港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16	永丰金证券(亚洲)有限公司	上海	38	渣打证券(香港)有限公司	北京
17	日盛嘉富证券国际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18	星展亚洲融资有限公司	北京	39	富瑞金融集团	上海
		上海	40	冈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
		北京	41	马丁可利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
19	兆丰资本(亚洲)有限公司	上海	42	威廉一博莱有限责任公司	上海
		深圳	43	施罗德集团	北京
20	花旗环球金融亚洲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21	凯基证券亚洲有限公司	上海	44	麦格理证券(澳大利亚)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
		深圳	45	荷宝基金管理公司	上海
22	洛希尔中国控股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上海	46	致富证券有限公司	上海
23	海通国际证券有限公司	上海			深圳
24	统一证券(香港)有限公司	上海	47	未来资产迈普斯资产运用株式会社	上海
		北京	48	东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
25	三星证券公司	上海	49	大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
		北京	50	益华证券有限公司	上海
26	香港上海汇丰银行有限公司	上海	51	新韩金融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
27	内藤证券公司	上海	52	东京海上国际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
		北京	53	安本亚洲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
28	摩根大通证券(亚太)有限公司	上海	54	蓝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
		北京	55	爱思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
29	法国兴业证券(香港)有限公司	上海	56	科提比资产运用株式会社	上海
30	卓亚(企业融资)有限公司	上海	57	道富环球投资管理亚洲有限公司	上海
		北京	58	大和住银投信投资顾问株式会社	上海
31	富达基金(香港)有限公司	上海	59	联昌证券有限公司	上海
		北京	60	盈透证券有限公司	上海
32	大和投资管理(香港)有限公司	上海	61	华南永昌综合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
		北京	62	利安资金管理公司	上海
33	瑞士信贷(香港)有限公司	上海			
		北京			
34	三井住友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			

续表

序号	境外机构名称	代表处地点	序号	境外机构名称	代表处地点
63	韩国投资信托运用株式会社	上海	97	先锋投资管理公司	北京
64	华宜资产运用株式会社	上海	98	信安环球投资有限公司	北京
65	大宇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	99	标准人寿投资公司	北京
66	第一金和昇证券有限公司	上海	100	法国巴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
67	复华证券投资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	101	东方汇理基金管理公司	北京
68	博大证券有限公司	上海	102	景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
69	元大宝来证券投资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	103	摩根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
70	野村投资管理香港有限公司	上海	104	威灵顿环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
71	元大证券(香港)有限公司	上海	105	贝莱德资产管理北亚有限公司	北京
72	韦仕投资银行集团有限合伙公司	上海	106	法盛全球资产管理公司	北京
73	英杰华投资集团全球服务有限公司	上海	107	罗素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北京
74	德盛安联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	上海	108	摩根士丹利投资管理公司	北京
75	花旗环球金融中国有限公司	北京	109	桥水投资公司	北京
76	大和证券株式会社	北京	110	安盛投资管理巴黎公司	北京
77	三菱日联证券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	111	百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
78	中银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北京	112	英仕曼投资(香港)有限公司	北京
79	汇富金融服务有限公司	北京	113	飞腾投资公司	北京
80	京华山一国际(香港)有限公司	北京	114	宝来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
81	国浩资本有限公司	北京	115	恒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深圳
82	新百利有限公司	北京	116	富昌证券有限公司	深圳
83	香港第一上海融资有限公司	北京	117	元大宝来证券(香港)有限公司	深圳
84	蒙特利尔银行利时证券公司	北京	118	统一综合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厦门
85	未来资产证券株式会社	北京	119	结好证券有限公司	宁波
86	三井住友信托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	120	华富嘉洛证券有限公司	沈阳
87	加皇投资理财有限公司	北京	121	苏皇证券亚洲有限公司	上海
88	交银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北京	122	邓普顿国际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
89	城市信贷投资银行有限公司	北京	123	明富环球新加坡私人有限公司 (证券业务)	上海
90	加拿大帝国商业银行世界市场公司	北京	124	华南永昌综合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
91	现汽投资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	125	领航投资香港有限公司	北京
92	布朗兄弟哈里曼(香港)有限公司	北京	126	英国伊克斯纳有限公司	上海
93	太平洋顶峰证券有限公司	北京	127	韩国现代株式会社	北京
94	摩乃科斯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	128	坤信国际证券有限公司	上海
95	韩亚大投证券株式会社	北京	129	德国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
96	宏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	130	未来资产环球投资有限公司	北京
			131	万银证券有限公司	深圳

附表9 境外交易所设立驻华代表处一览表

序号	代表处名称	所属辖区
1	香港交易及结算所有限公司	中国香港
2	纽约证券交易所有限责任公司	美国
3	美国纳斯达克股票市场股份有限公司	美国
4	日本东京证券交易所株式会社	日本
5	韩国交易所	韩国
6	新加坡交易所有限公司	新加坡
7	英国伦敦证券交易所有限责任公司	英国
8	德国德意志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德国
9	加拿大多伦多证券交易所公司	加拿大
10	巴西证券期货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巴西

附表10 双边监管合作谅解备忘录一览表

序号	时间	境外机构名称	备忘录名称	签署地
1	1993年6月19日	香港证券暨期货事务监察委员会	监管合作备忘录	北京
2	1994年4月28日	美国证券与交易委员会	关于合作、磋商及技术协助的谅解备忘录	北京
3	1995年7月4日	香港证券暨期货事务监察委员会	有关期货事宜的监管合作备忘录	北京
4	1995年11月30日	新加坡金融管理局	关于监管证券和期货活动的相关合作与信息互换的备忘录	新加坡
5	1996年5月23日	澳大利亚证券委员会	证券期货监管合作谅解备忘录	堪培拉
6	1996年10月7日	英国财政部、证券与投资委员会	证券期货监管合作谅解备忘录	北京
7	1997年3月18日	日本大藏省	谅解备忘录	东京
8	1997年4月18日	马来西亚证券委员会	证券期货监管合作谅解备忘录	北京
9	1997年11月13日	巴西证券委员会	证券监管合作谅解备忘录	北京
10	1998年3月4日	法国证券委员会	证券期货监管合作谅解备忘录	北京
11	1998年10月8日	德国联邦证券监管委员会	证券监管合作谅解备忘录	法兰克福
12	1999年11月3日	意大利国家证券监管委员会	证券期货监管合作谅解备忘录	罗马
13	2000年6月22日	埃及资本市场委员会	证券监管合作谅解备忘录	邮寄方式
14	2001年6月19日	韩国金融监督委员会	证券期货监管合作安排	北京
15	2002年1月18日	美国商品期货交易委员会	期货监管合作谅解备忘录	华盛顿
16	2002年6月27日	罗马尼亚国家证券委员会	证券期货监管合作谅解备忘录	北京
17	2002年10月29日	南非共和国金融服务委员会	证券期货监管合作谅解备忘录	比勒陀利亚
18	2002年11月1日	荷兰金融市场委员会	证券期货监管合作谅解备忘录	邮寄方式

续表

序号	时间	境外机构名称	备忘录名称	签署地
19	2002年11月26日	比利时银行及金融委员会	证券期货监管合作谅解备忘录	北京
20	2003年3月21日	加拿大证券监管机构初始参与成员	证券期货监管合作谅解备忘录	邮寄方式
21	2003年5月22日	瑞士联邦银行委员会	证券期货监管合作谅解备忘录	邮寄方式
22	2003年12月9日	印度尼西亚资本市场监管委员会	关于相互协助和信息交流的谅解备忘录	雅加达
23	2004年2月20日	新西兰证券委员会	证券期货监管合作谅解备忘录	惠灵顿
24	2004年10月14日	印度尼西亚商品期货交易监管局	期货监管合作谅解备忘录	北京
25	2004年10月26日	葡萄牙证券市场委员会	证券期货监管合作谅解备忘录	蒙特利尔
26	2005年6月14日	尼日利亚证券交易委员会	证券期货监管合作谅解备忘录	北京
27	2005年6月27日	越南证券委员会	证券期货监管合作谅解备忘录	北京
28	2006年9月15日	印度共和国证券交易委员会	证券期货监管合作谅解备忘录	北京
29	2006年9月20日	阿根廷国家证券委员会	证券期货监管合作谅解备忘录	上海
30	2006年9月20日	约旦证券委员会	证券期货监管合作谅解备忘录	上海
31	2006年9月26日	挪威金融监管委员会	证券期货监管合作谅解备忘录	奥斯陆
32	2006年11月10日	土耳其资本市场委员会	证券期货监管合作谅解备忘录	伊斯坦布尔
33	2006年11月21日	印度远期市场委员会	商品期货监管合作谅解备忘录	新德里
34	2006年12月6日	阿联酋证券商品委员会	证券期货监管合作谅解备忘录	邮寄方式
35	2007年4月12日	泰国证券交易委员会	证券期货监管合作谅解备忘录	孟买
36	2008年1月15日	列支敦士登金融管理局	证券期货监管合作谅解备忘录	北京
37	2008年1月24日	蒙古金融监督委员会	证券监管合作谅解备忘录	北京
38	2008年8月8日	俄罗斯联邦金融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证券期货监管合作谅解备忘录	北京
39	2008年9月27日	迪拜金融服务局	证券期货监管合作谅解备忘录	迪拜
40	2008年10月23日	爱尔兰金融服务监管局	证券期货监管合作谅解备忘录	北京
41	2008年10月30日	奥地利金融市场管理局	证券期货监管合作谅解备忘录	邮寄方式
42	2009年10月6日	西班牙国家证券市场委员会	证券期货监管合作谅解备忘录	巴塞尔
43	2009年11月16日	台湾方面金融监督管理机构	海峡两岸证券及期货监督管理合作谅解备忘录	邮寄方式
44	2010年1月26日	马耳他金融服务局	证券期货监管合作谅解备忘录	瓦莱塔
45	2010年5月5日	科威特股票交易所委员会	证券期货监管合作谅解备忘录	科威特城
46	2010年12月17日	巴基斯坦证券交易委员会	证券期货监管合作谅解备忘录	伊斯兰堡
47	2011年3月29日	以色列证券监管局	证券期货监管合作谅解备忘录	北京
48	2011年4月7日	卡塔尔金融市场管理局	证券期货监管合作谅解备忘录	北京
49	2011年9月19日	老挝证券交易委员会	证券期货监管合作谅解备忘录	北京
50	2012年4月24日	瑞典金融监管局	证券期货监管合作谅解备忘录	斯德哥尔摩
51	2012年5月17日	卢森堡金融监管委员会	证券期货监管合作谅解备忘录	北京
52	2012年5月17日	塞浦路斯证券交易委员会	证券期货监管合作谅解备忘录	北京

续表

序号	时间	境外机构名称	备忘录名称	签署地
53	1997年12月22日	乌克兰国家证券和股市委员会	证券期货监管合作谅解备忘录	北京
54	2013年9月13日	立陶宛银行	证券期货监管合作谅解备忘录	维尔纽斯
55	2013年11月18日	耿西岛金融服务委员会	证券期货监管合作谅解备忘录	北京
56	2014年1月20日	白俄罗斯共和国财政部	证券期货监管合作谅解备忘录	北京
57	2014年2月17日	文莱金融管理局	证券期货监管合作谅解备忘录	斯里巴加湾
58	2014年4月9日	泽西金融服务委员会	证券期货监管合作谅解备忘录	北京
59	2014年6月9日	马恩岛金融监督管理委员会	证券期货监管合作谅解备忘录	道格拉斯
60	2015年3月23日	波兰金融监督管理局	证券期货监管合作谅解备忘录	华沙
61	2015年5月13日	哈萨克斯坦国家银行签署	证券期货监管合作谅解备忘录	北京
62	2015年5月19日	阿塞拜疆国家证券委员会	证券期货监管合作谅解备忘录	北京

联系方式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前台电话：010-88061000

信访电话：010-66210182

010-66210166

网 址：www.csrc.gov.cn

地 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19号富凯大厦A座(100033)

微 博：人民网：<http://t.people.com.cn/csrcfabu>

新华网：<http://t.home.news.cn/csrcfabu>

新浪网：<http://weibo.com/csrcfabu>

腾讯网：<http://e.t.qq.com/csrcfabu>

微信公共号：证监会发布



后 记

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年报(2015)》的编写过程中，我们得到了各部门和系统内各单位的大力支持，在此表示衷心感谢，并特别感谢以下人员对此项工作的贡献：

年报编写组（按姓氏笔画排序）

王 丹	王苇航	王鹏飞	王旖旎	方 重	刘克鹏	刘超平
许国新	许 竞	孙美芳	何 鹏	谷 雨	张 列	张丽媛
张赫城	陈 旭	范雪旺	国 梁	罗 娟	周 知	赵旭强
胡 毅	费文颖	徐小俊	郭 健	游广斌	蒋海瑞	鲁颂宾
曾 云						

年报翻译组（按姓氏笔画排序）

王美真	尹 钰	朱钦琦	衣 然	祁 斌	张文修	赵 静
桂莅鑫	顾兆安	夏 菁	董士君			

在年报的设计出版过程中，凸版快捷财经印刷有限公司和中国财政经济出版社等机构提供了协助，在此表示衷心感谢。

由于年报编写设计时间有限，书中难免有疏漏之处，欢迎提出宝贵意见。相关意见建议请发至 bgtzyc@csrc.gov.cn，我们将及时予以反馈。

中国证监会办公厅
2016年9月

ISBN 978-7-5095-6084-6



定价：80.00 元